

第一章 乐王

乐迷的喧叫声，欢迎的旗帜标语，波浪般在接机的大堂内此起彼落。

身旁的霍金叫道：“你看！他出来了。”

大堂内数千名男女立时爆起满天的欢呼和口哨声，嘈吵的极点里一时间什么也听不到，所有的人就象做着无意识的哑剧动作。

警方派来维持秩序的人员都紧张起来，将蜂拥前去的乐迷拦住。他们的偶像正步出海关。

“小森！”“乐王！”

乐迷声嘶力竭地叫着偶像的名字。

小森可能是历史上最伟大的吉他手和作曲家，从没有人能象他那样打动那么多人的心，那样疯魔了全球的乐迷。他自从三年前出道以来，没有一个演奏会不爆个满堂红。

可惜他和一连串血腥的谋杀案牵连在一起。他每到一地，都有美丽的少女被残暴地奸杀，到目前为止共有十三人，至于明天的数目便不知了。

乐迷的欢叫声沸腾起来，达至新高点。

霍金推了我一把，叫道：“看！那就是乐王小森，黛黛在这里就好了，她最喜欢他，我太太也喜欢他。”

黛黛是他的女儿，我笑道：“你可以找他签个名。”

霍金眼睛发亮，恍然道：“噢！是的。”

我眼光越过大堂，玻璃门打开，在一群人簇拥下，小森昂然步出。

无可否认，他是个非常好看的男子，三十出头，那如梦如幻的眼神，更使他与众不同。

不过，我总觉得他苍白的脸庞带着三分邪气。

鲜花瓣飞上半天，雨点般向他洒去。

小森保持着一贯的清冷从容，在保镖和警察的开路下，穿过如醉如痴的崇拜者，往机场右边的直升机场步去。

到了我须工作的时间了。

我和霍金来到乐王小森落脚的酒店时，酒店四周如临大敌地布满了保安人员。

保安员正在阻止聚集在四周的乐迷进入酒店内。

据闻在三个月前有人知道小森挑选了这酒店后，所有房间立时全被订下。小森的受欢迎程度和引起的狂热，怕只有宗教里的超级领袖才办得到。

我们将车驶到酒店的正门，两个保安员迎了上来。

霍金拿出证件道：“联邦密探！”

跟着介绍我道：“我老细杜希文队长。”

其中一个保安员肃然起敬道：“队长，我知道你的事。”

我掂着唇上那撮浓黑的性感小胡子，差点笑起来，倒忘了自己也是国际上的名人。办了几件棘手的案子后，我名噪一时，其中包括将黑手党的大头雅伦绅朗送进了监狱。

霍金叨我的光也神气起来，趾高气昂地带头进入酒店的大堂，倒象他比我更出名那样。

我的眼光警觉地在人来人往的大堂来回扫射，几乎敢肯定大多数人都在等候小森的大驾，其中不少是新闻界的记者。

哪家报刊假设能对一向不接受访问的小森进行独家采访，销路肯定会直线窜升。

那仰慕小弟的保安员领我们来到一座独立的升降机前，向两名守卫的保安员道：“这位是联邦调查局的杜希文队长。”

那两位保安员立时将我认出来。

我对这一点也不奇怪，因为我早一阵子出现在电视上的次数，只比总统少了一次半次。

保安员恭敬地向我打招呼道：“冯礼先生下了指示，请杜队长上去。”

当他说到冯礼时，我脑海中马上勾画出一副精明厉害的脸孔——瘦高的身形，窄长的脸——那是小森的经理人。

机门打开，我们正要进入，一声妖呼传来：“嗨！等我。”

我们愕然回首。

一位秀气迫人的美女掬个大袋，逼进了升降机，香气袭来。

她喘着气向我道：“杜队长，对不起，我迟了。”

跟着向随我们进内的保安人员抛个媚眼，说：“秘书就是这么难做。”还叹了一口气。

我和霍金面面相觑，跟着哑然失笑。

我刚要向保安人员解释我并没有如此艳福，可以有这般如花似玉的女秘书时，她已精灵地不让我把话说出，紧接着反问道：“你们拿了乐王小森的签名没有？”

保安员兴奋地道：“我拿了，那是给我儿子的。”手一按，机门并上，升降机开始向上升。他一点也不怀疑她是赚门而如的假货。

我望向她，刚好她俏皮地向我眨眼睛。长长的秀目，确是秀色可餐。

我心中一动，记起了她是谁。

升降机门打开，外面保安八只眼睛凌厉地射在我们的脸上。

那美女反客为主，踏出门外道：“这是我们联邦调查局的杜希文队长。”

一个冰凉的声音从左侧传来道：“杜队长是家喻户晓的人物，不用你介绍了。”

我和霍金步出机门外。

这里是酒店顶楼的总统套房。其实，用“房”来形容实在不大妥当。因为款客的小厅已比很多人的客房还大。

小森的经理人冯礼，瘦高的身材，站在小厅和大客厅间紧闭的门前，专程来迎接我们到来。

我和冯礼精光闪闪的眼神短兵相接。

看到他警醒的神色，知道他已从我坚定的眼神，察觉出我是绝不好惹的人物。

冯礼眼光转到那美女身上道：“杜队长，我和你约好，小森只接见你和助手，并不包括这位小姐在内。”

我淡淡一笑道：“这位是太阳时报的明星记者，左诗雅小姐。”

冯礼脸色一沉。

左诗雅若无其事飘一个眼色过来道：“好记性，还记得我问过你几句话。”

霍金接口道：“我老细的记忆力最坏，从不记得我的好处，不过对美女的记忆却是最强的。”

冯礼冷冷地插入道：“左小姐，我不理你怎样混上来，不过你要马上离开。同时，我会撤换失职的保安员。”

左诗雅俏丽的脸庞，掠过一丝过意不去的神色，使我对她大增好感。毕竟，她并非是那种自私自利、不择手段的人。

冯礼转了身，往大厅门走去。

四个保安走了上来，带头的向左诗雅道：“小姐！请。”

左诗雅宝石般的眼珠转了两转，嚷道：“冯先生，不要误会，我只是来要个签名，小森不会连乐迷一个小要求也拒绝吧。”

看着她巧笑倩兮的俏脸，只要是男人，就很难拒绝。

这时，冯礼来到大厅门前，伸手按下墙上电子锁的一组密码。门打开了。

他缓转身道：“要求可以，却不是在这样的情形下。保安，送她下去吧！”

左诗雅潇洒地耸耸肩，看情形她知道过不了对美女无动于衷的冯礼这一关了。

冯礼忽地叫道：“小森！”

各人同时一呆，望向厅门，一个人走了出来，正是令千万人迷醉颠倒的乐王小森。

冯礼还要说话，小森作了个阻止的手势。

小森如梦如幻的眼睛，凝注在左诗雅身上。那种眼神非常复杂，带着兴奋，其中又似有莫名的悲哀。不过，这神色一闪即逝，很快又回复冷漠和一贯的不置可否。

左诗雅等要说话，他已转身走入厅里。

望着他的背影，我心中升起难以言喻的感觉。

左诗雅望着小森的背影，秀美的脸庞现出如痴如醉的神情。

正如报纸吹嘘的，没有女人能抵挡乐王小森的眼神。

这当然并没有包括他的笑容在内，因为从没有人见过他笑。

我的眼光在各人脸上巡弋，发觉四名保安和我的混蛋助手霍金，同样露出兴奋和沉醉的表情。

小森的魅力并没有男女之分，我似乎是唯一清醒的一个。

最后，我的眼光接触到小森经理人冯礼锐利的双目。当然，他也和我一样清醒。

英雄惯见亦常人，正如我们对世界也有不外如是的感觉。

冯礼眼中露出警惕的神色，对我的清醒和自制力大表惊栗。

他冷然道：“这位小姐请下去，杜队长和您的助手请随我来。”

霍金不满道：“我叫霍金。”他不喜被人看作只是我的工具。

左诗雅摔摔头，象是要把小森的影响从她的脑袋摔走。

可能她正在后悔刚才为何不取出相机，将小森那对令人神魂颠倒的眸子拍摄下来刊登在明天的头条里，加上“英勇女记者妙计闯入小森卧室”一类的标题。

在四个保安员护持下，左诗雅茫茫然离去。

我和霍金随着冯礼步进宽敞华丽的大客厅里。内里十八世纪的布置，家私和油画，皆洋溢着古雅的味道。

小森坐在一张安乐椅上，背对着我们。他通过落地玻璃窗，从四十八高的酒店顶楼俯瞰着壮丽的市景。他旁边几上摆着一个盛着碧绿液体的高脚酒杯。

太阳在左斜方发出没进地平线前的万道霞彩。我冒起一种奇怪的感觉，小森虽然目前稳站在成功的极峰，但总带着夕阳那种时日无多的哀艳美，这是否因为他眼里的哀伤？

我向冯礼道：“可否和小森单独一谈？”

冯礼断言拒绝道：“不！”

小森忽然道：“行！”冯礼愕然望着背着我们而坐的小森，道：“小森，我不能只留下你！”

小森柔和的声音懒洋洋地道：“冯先生，我也希望能将杀害我乐迷的凶徒绳之以法，所以，只要是警方的要求，我就不会拒绝。”

冯礼眼中闪过奇异的神色，沉吟了片刻，离厅外出。

这时只有我、霍金和小森。

小森叹了一口气道：“十三个！已经有十多个青春美丽的生命消失了。”

我紧迫道：“你记得那样清楚？”

小森柔声道：“我记得太清楚了，那已成了我噩梦的一部分！你们定要抓住凶手，杀死他！”

我淡淡道：“非到迫不得已，我们是不会杀人。”

小森声音一寒道：“这种万恶不赦的凶徒，为什么还要留他在世上？”

我也冷冷道：“我们找到的只能说是疑犯，只有法庭才能判决他是否有罪。”

小森随着椅子的转动，变成正面向着我们。

他脸上的肌肉扭在一起，激动的神色代替了一向的清冷，狂叫道：“我不理你们的所谓道德和规矩，总之你要杀了他，毫不留情地一枪杀了他。”

霍金和我目瞪口呆，意料不到一向清冷自若的乐王小森，竟然有这种人性化的表情。

小森的脸容转眼平复过来，轻轻叹了一口气道：“对不起！我失礼了。”

他伸手探向盛着碧绿液体的杯子，指尖轻触杯身，这使我记起了每一张他的宣传海报，不是手上拿着这盛满液体的杯子，便是放在一旁；小森和这杯子，已成了秤不离砣的标志。

霍金衷心赞道：“你真有一颗伟大的心，嫉恶如仇，我……”

我不耐烦地打断他道：“霍金，记着我们是来办案的，你省回气力留在音乐会里叫喊吧。”

小森道：“在我音乐会里从来没有人能叫出声来的，杜队长！”

我愕然想道：难道那群在机场迎接小森时叫得声嘶力竭有若疯子的乐迷，到了音乐会里会变成一声不响的小羊儿？

我不但未到过他的音乐会，连他的唱片也没有听过。报刊杂志上对他推崇倍至，对我这没有什么音乐细胞的人，实在不值一晒。

霍金兴奋嚷道：“明天晚上的音乐会我们一定……哎也！”

霍金当然会叫起来，因为我踹了他一脚。

我和霍金在小森对面的大沙发坐了下来。

小森英俊秀美近乎诡异的脸庞上，再次笼罩着一贯的沉郁，像这世上再难有令他心动的人或物。

我开门见山道：“已发生的十三宗凶杀案里，每一位受害的少女都有几个共同点，霍金你说说。”我并非懒得自己说，而是希望能更专心去观察小森的反应。

不错过任何可能得到资料的机会，是我成功的一个秘诀。

霍金干咳一声，清清那因面对小森而兴奋过度的声带，说道：“第一宗凶杀案发生在三年前一个炎热的夏天，直到现在，每一宗凶杀案都是在夏季发生。而凶案发生的日子，都是异常酷热反常的天气，似乎凶徒很受炎热气候的影响。”

小森保持着清冷神情，不过，那对如梦如幻的眼珠泛起了一层薄雾似的光彩，使他看来更具扑朔迷离的诡秘。

我插入道：“而且，每一宗凶杀案都发生在你举行音乐会后的十二个小时内。受害的少女均曾参加你的音乐会，她们都是公认的美人。凶案现场可能是最大分异的一环：有的回到家里才遭奸杀；有的在车内；有的在音乐场附近的公园丛林里。这些年来你作世界性巡回演唱，而同样的奸杀案，也在不同的国家发生，似乎那凶徒一直跟着你巡回各地，你不断开音乐会，他不断奸杀你美丽的乐迷。”

小森眼中现出茫然的神色，那既带惊惧，有包含着不尽的抑郁和化不开的哀愁。可是他的脸容却平静无波，使人很难联想到他刚才脸肌扭曲的模样。

无可否认，他那魔术般表达感情的眼睛，确有夺魄勾魂的魅力。

霍金接着道：“这些被害者大多都有男朋友或友人和他们在一起的，可是当那凶徒出现时，他们会突然陷进昏迷里，醒来时惨剧已经发生了。到现在为止，仍然找不到使他们昏迷的原因。”

小森眼睁睁地望着前方，我肯定这时他正陷进视而不见的沉思里。

我直截了当地道：“小森先生，为何每一个音乐会都选在夏天举行？难道气候也对你有影响吧？”我终于提出了最关键性的问题。

“你没有权这样问，这完全是小森的自由。”一个冰冷愤怒的声音从身后传来。

我和霍金两人回头后，小森的经理人冯礼站在打开的厅门前，眼睛射出凌厉的神色，看来动了真怒。

我冷冷地回答道：“为了将凶徒正法，有什么问题是不可以问的？”

冯礼紧盯着我，好一会才道：“总统派来的车子到了，小森你立即起程。”

我正色道：“我说过这次问话最少要两个小时。”

冯礼道：“请你的局长去和总统说吧，对不起！不过，你最好先和你的局长解释你问的不是废话，我想那会有点困难吧。”

这冯礼也算辞锋凌厉，我转向小森道：“小森先生，可否让我再问多两个问题？”

小森如梦如幻的眼睛凝视着我，我忽地升起一种奇怪的感觉。他凝视的力量象电流一样，毫无隔阂地钻进我神经里。

小森低首沉吟，“叮！”，他的指甲弹在杯身上，杯内碧绿的液体起了一圈圈的涟漪。

冯礼大步走到小森身后道：“小森！总统为你而设的晚宴快开始了，你再没有时间。”

小森蓦地抬起头道：“杀死他，杀死他。”站了起来，顺手拿起酒杯深深望我一眼后，缓缓往卧房那边走去。

冯礼将手让向厅门，毫不客气地道：“请！”

我知道跌进此君的陷阱，故意安排我在小森赴总统的晚宴前匆匆的在半个小时内见小森，教我不能详问。

我一肚皮气离开。

到了大堂时，侧眼望望身旁的霍金，看他的神气，就象是个皇帝，只差了顶皇冠。想不到见见小森也可以令他如此趾高气昂。我故意道：“老霍！你忘了拿签名。”

霍金脸色一变，跳了起来，气急败坏回头便去，给我一把抓住，喝道：“不过，你先要替我做一件事。”

霍金哭丧脸道：“老总吩咐吧！小人能做的必做，不能做的也做。”

我正容道：“你立即动用所有人手，二十四小时监视小森，最好向酒店借份图纸，我要你看紧每一个出口，特别是总统套房到下层去的通道。”

霍金愕然道：“你不是怀疑小森吧？”

我冷冷道：“案未破前我怀疑每一个人，包括你在内。不要多言，立即去办。”

霍金呆了一呆，领命去了。

我沉吟半晌，发觉自己的思绪非常混乱，心想不如去喝杯啤酒。遂往酒店内的酒吧步去。

才走了几步，香风袭来，纤纤玉手穿进了我的臂弯，高耸的乳房压着我肩胛。

我侧头一望，美丽的明星女记者左诗雅的如花笑脸正向着我，令我想到开屏的孔雀。

我微笑道：“想色诱联邦密探吧？”

她以灿烂的笑容回报道：“只不知小妹有没有这样的能力？”

我叹道：“你就算减二十分，对我这色鬼依然管用得很。”我夸张地咽了一口口水，色迷迷地盯着她银丝质企领衬衣低开处若隐若现的乳沟。

她俏脸一红道：“你可否看得含蓄一点。”

我愕然道：“你既然不打算对我这色鬼投怀送抱，那就拉倒，不要阻我一个人去快乐。”

她俏脸一红再红道：“来！让我们作一项交易。”

我笑道：“若不是献出玉体，一切免谈。”

左诗雅忍无可忍，一把摔开我的臂弯，怒道：“你当我是什么？出来兜售人肉的妓女？”

我眯着眼上上下下在她高挑修长的动人身段上巡弋一番，才道：“你也以为我是什么？随便出卖国家机密的傻瓜？”

左诗雅呆一呆，噗嗤笑了出来，手一伸，再穿进我臂弯，嗔道：“早知你是正直不阿的蛊惑密探。来！让我先灌醉你，再来套取国防机密。”

在酒吧一个幽静的角落坐下后，每人要了一大生啤。

左诗雅道：“想不到酒吧里这么清静。”

我哂道：“所有人都挤到大堂去看小森微服出巡，谁还有兴趣到这里来。”

左诗雅眨了眨那对长而秀气的凤眼，眉头轻皱的样子非常好看。

我饱餐秀色之余，轻松地道：“好了！画下道来。”

左诗雅看了我一会，轻声道：“你这人倒有趣得很。”

我道：“比起小森怎样？”

左诗雅一鄂后笑了起来，喘着气道：“没有人能和小森相比。他是无可比拟的天才。”

我失望地道：“看来我也要买张小森的唱片听听，好使我们的分歧减少些。”

左诗雅摇头道：“听小森音乐一定要到他的音乐会去，听唱片完全不是那回事。”

我心中一动，好象捕捉到一点什么，可是却不能具体地描述出来。问道：“怎样不同？”

左诗雅俏脸泛起迷醉的表情道：“那是说不出的经验，或者可以这样说，每一个他奏出来的音符，都可以引发你脑海中现出一幅美丽的图画，那种感觉，是无与伦比的。”

我默然不语，仔细咀嚼她的描述。

左诗雅道：“当然会去。”

我站起身来道：“你不是要套取口供吗？”

左诗雅道：“只有白痴才想套取名震全世界的杜大队长口供，与其白费力气，不如留个较佳印象给你吧。”

她附身，丰润的红唇印在我左面颊，娇笑声中蝴蝶般飞了开去。

我回到办公室时，心中还缠绕着那印在脸上刻在心里夺魄勾魂的一吻，希望这不是堕进爱河的先兆。

敲门声响。

白其安博士推门进来，他是犯罪学的第一流专家，也是负责研究我们称为“乐迷杀手”专案小组的主要成员。

我道：“老白！这么晚还不回家看孩子？”

白其安道：“只要能见不到家中的黄脸婆，什么苦我也能忍受，包括和你说话。”

笑骂声中，他已不客气地坐在我台前。大家十多年老朋友了，除了他身上有多少根汗毛我不知外，什么也了如指掌。

白其安道：“我集合了所有有关‘乐迷杀手’的资料，得到了几个奇怪的结果，你先看看这几幅图片，看你是否也和我一样有观察力？”

我拿起他递给我的一大叠图片，仔细过目。那都是乐迷杀手奸杀少女的现场图片。

我将整叠图片卷在台上，道：“这是我第一百次看这些不堪入目的裸女奸后照。她们都是在极度亢奋下暴毙，就象吃了过量的兴奋剂，血管栓塞引致爆裂。问题是她们的血液没有留下药物的痕迹，她们的下体阴道有明显撕裂的破损，显示这凶魔有着比我还强一丁点儿的性器官和能力。”

白其安接着道：“最奇怪的是她们身上一点其他伤痕也没有。在一般这类案件里，受害人身上一一定布满暴力留下的淤痕，强奸者的齿印。可是这些受害者却什么也没有，似乎被奸是全无挣扎的意图。”

我叹气道：“白大专家，你已是第一百次和我说这些无聊的话了。”

白其安不屑地闷哼一声道：“你有没有留心看她们死后的脸容？是那样安详和美丽，就象死亡是快乐的顶峰，一点儿也不难受。”

我全身一震，再捡起那些相片，仔细端详。白其安说的不错，她们是在极乐中死去。什么能令她们留下那样满足、安详的死相？

电话铃响。

我拿起电话，局长罗单的声音响起道：“杜队长，你立即到我办公室来。”

我在局长罗单对面坐下。

局长一反平日的豪情爽朗，沉吟片刻才有些难以启齿地道：“你刚才见过小森？”

我点点头，预感到不妥当的事将要发生。

局长精明的眼盯着我道：“听说你对小森很不客气，问了些不该问的问题。”

我讽刺地道：“下次我可先将问题给你过目，让你圈出不该问的来。”

局长道：“没有下次了。”

我愕然道：“你不是认真的吧。”

局长淡淡道：“我比在教堂里讲道的牧师还认真。”

我奇道：“希望你不要忘记我正在调查一宗有关十三名少女的奸杀案。”

局长道：“没有人阻止你擒凶捉贼，只是不要再碰小森。”

我冷冷道：“假设小森是凶手怎么办？”局长一掌拍在台上怒道：“妈的！刚才小森那经理人老狐狸冯礼那龟蛋，在餐上当众向总统投诉，说联邦调查局将小森当凶手来盘问，影响了小森的心情，假设情况没有改善，小森将取消所有演奏会。你知那会有什么后果？以万计的乐迷将会冲进这里，捣毁每件能捣毁的东西！小森的乐迷发起怒来，连总统也可推翻。”

我无动于衷道：“让我们核对小森的精液、毛发，假如他不是凶手……”

局长霍地站起道：“总统亲自给了一个电话，叫你有那么远便滚那么远，这不是提议，而是命令。记着！比起小森，你和我都是微不足道的可牺牲的可有可无的小人物，小森却是不能替代的。而且，你知道吗？他所有收入都分文不取捐给慈善机构的。”

我取出香烟，递了一根给他，自己含了一根，点燃，深吸一口后道：“你通知总统预备鲜花，祭祀另一个被害少女。”

维纳斯露天演艺场是全国最大的，可容十二万人。六时开始，四十个闸口大开，以万计的乐迷鱼贯入场。到七时三十分，圆型层层升上的座位密麻麻地布满了人。

强烈的射灯集中在演艺场西面的半圆形高台上，那处只放了一个吉他，八时正，名震全球的乐王小森，会拿起这吉他，弹奏出令人神魂颠倒的乐曲。

十二万人出奇地宁静，期待使他们忘记了开口出声。他们更象一群朝圣者，等待小森为他们奏出圣迹。

我虽然对音乐不大感兴趣，仍被现场的气氛感染，产生了期待的心情。

我站在后台处，有些茫然地望着射灯映照下那个孤独地搁在台前面对十二万乐迷的吉他。假设小森真是凶手，我该怎么办？小森若要女人，只要勾一勾指头，排队入房欲被宠幸的美女可能会绕地球一圈。他用得着冒险去强奸吗？而且实在有太多难解的问题了。

“杜队长！”

我从沉思中惊醒过来，紧绷着脸的冯礼站在我背后。

冯礼毫不留情，沉声道：“滚落台去，你在这里会影响小森的心情。”

我淡淡道：“我想小森也希望我擒拿凶手吧！”

冯礼喝道：“滚下去！否则我立即宣布音乐会因你而取消。”

我耸肩晒道：“走便走吧，横竖我一向对音乐的兴趣不大。”转身从左台侧的梯阶下去。

冯礼做梦也梦不到我这等反应，反而有些不知所措。我才步落梯级，一闪身来到冯礼看不到的死角。

“嗨！杜队长。”

我猛然回首，只见在最前头的席位里，美丽的左诗雅向我大力挥手。我挤到她身侧坐了下去，问道：“你倒选到好位。”

左诗雅道：“这点小手段也没有，我就不出来混了。噢！天气真热，我不明白小森的音乐会为何总要在露天举行，而且凑巧都是夏季里最热的几天，比天文台还要正确。”

我心中一震。左诗雅说得对，小森凭什么每次选中最热的天气举行音乐会。

全场听众欢呼起来，喧声震天。

小森全套黑礼服，昂然步出台前，坐手拿着高脚酒杯，盛满碧绿的液体。

鼓掌声欢叫声震天响起，所有人站了起来，热烈地表示对偶像的崇敬和拥护。

我并不想站起来，却给左诗雅踹了一脚重的，唯有苦着脸站起。小森举起双手，所有人忽地静下来，静得落针可闻。由于喧闹到至寂静，那种对比使人倍觉感动。

我和左诗雅坐在左侧的最前排，离开小森只有二十多码，可以清楚看见他每一个表情。

只见小森如梦如幻的眼神缓缓巡视，当他望向我和左诗雅时，明显地停顿下来。

他在凝视左诗雅。

我有再见到他在总统套房外初遇左诗雅的眼神，兴奋中夹杂着悲哀。

左诗雅感到小森在看她，感动得目瞪口呆，神魂颠倒，我心中不由升起一股妒意。

小森最少在左诗雅俏脸停留了六秒钟，才将眼光移往别处。

左诗雅低声道：“看他拿着的酒，每次演奏都拿酒出来，可是却从不见他喝。”

小森将酒杯放在一旁，拿起吉他，在咪高峰前坐了下来。

全场观众小心地坐了下来，绝对的死寂。

“丁冬！”乐王小森开始弹奏。

小森修长纤美的手指，轻柔地在吉他弦上弹舞起来，绽出流水般的音乐，向全场十多万对他的音乐饥渴如狂的人流去。

一时间天地尽是丁丁冬冬的乐声，我想留心听那是什么旋律，什么曲调，却完全把握不到，只是一个接一个的音，甚至音和音之间的空隙似乎比音本身更有意思。

蓦地惊醒过来，干什么了？我一生人从未象此时此刻那样去倾听每一个音。

“咚！”余音欲尽忽又爆起叮叮咚咚一连串珠落玉盘的单音，那些单音似乎在很遥远很遥远的地方，我再次迷失在音乐里。

我看到了漆黑的大地闪亮出一个光圆，跟着是一连串逐渐远去的光圆，跟着的经验更是难以形容。

没有了人，没有了露天演奏场，没有了一切，只有音乐天地，和与音乐难以分割的视象。一切就象一个甜蜜的梦，在这个仲夏夜的晚上。

柔风拂过原野，高及人膝的青草波浪般起伏着，有若无岸无际的汪洋；孤崖上明月高挂，映照着崖下奔腾的流水。在小森魔幻般的音乐引导下，我进出着奇异的环境和迷人的世界，身不由主。

我感到吉他的清音钻进了我的神经，和脉搏一齐动起来。我忘记了到这音乐会来的目的，忘记了对小森的怀疑，只剩下至纯至美的音乐甜梦，和甜梦所带来的感受。

在这至纯至美的天地里，我跨越了对生死的恐惧，仰望的时间长河从我指隙间流逝，体悟到宇宙的永恒不灭，无有极尽。忽然，一股悲伤涌上心头，旋即又为另一种莫名的喜悦所替代，我这才明白到什么是百感交集。

“咚……”余音袅袅。

我茫然睁开眼来，恰好看到小森拿着酒杯离开的背影。音乐完了，这才发觉自己泪流满脸。

我在街道上踽踽独行。音乐会完毕后两小时，我的心情还不能平复过来。

小森的音乐带给人那种震撼的感受，才是真正生命所能攀登的经验极峰。我想，参与这个音乐会的每一个也和我一样，茫茫然离开演奏场，带着一个个令人低回不已的美梦。

为什么不能每一刻也像刚才那样？

“吱！”车声在我身后响起。

我本能地跳往一旁。

一架日本小房车驶到我身边，左诗雅伸头出来叫道：“大侦探，你的警车坏了吗？”

我摇头道：“不！我要静静地想一想。”

左诗雅俏皮地道：“想够了没有？”

我拉开车门，坐了进去道：“想你则还没有想够。”

左诗雅有点惊奇地望着我道：“你的脑袋结构一定与别人不同，其他人第一次听小森音乐会，有好几天不能回复常态，你这么快便清醒过来了。”

我道：“你不也快吗？”

左诗雅笑道：“我是第十八次听他的演奏了，音乐停下后半小时就能恢复过来。我有时真怀疑小森的音乐是一种巫术。”

我叹了一口气道：“就算是毒药，我也心甘情愿服食。”

左诗雅娇笑道：“你给他征服了。听不听他明晚那场，你身份特别，可以帮忙带我进去吗？我只有刚才那场的票子。”

我嘴唇轻动，却没有发出声来。

左诗雅嗔道：“你说什么？”

我微微发音，左诗雅忍无可忍，将耳朵凑到我唇边，叫道：“大声点。”

我轻咬她耳珠道：“我们去造爱。”

左诗雅粉脸飞红，坐直了娇躯，咬着牙，那模样引人极了。车子在路

上飞驰，好一会才道：“到你家还是来我处？”

左诗雅的二层楼在南郊一个清幽的小镇，林木扶疏。一路上我们一句话也没有说，只是留心聆听着对方兴奋的心跳声。

我忽地发觉从未试过这么想和一个女人造爱。

车子停下，左诗雅轻吐出“到了”两个字。

锁匙插进匙孔里，传来“的”一声，门打了开来。左诗雅道：“大侦探！请。”

我当仁不让。刚踏上大门前的台阶，一阵晕眩掠过我的神经，我跟跄两步，“砰”一声，才发觉自己撞在门旁的墙上。

“啊！”左诗雅的惊叫声令我清醒过来。

长期的训练使我立时想到什么事正在发生。

我挣扎着往大门走去。才两步又是阵天旋地转。支持不住，跪倒地上。

我感到邪恶的力量在侵进我的脑部，控制我的神经。

那凶徒出现了。

他正用使人昏迷过去的手法对付我。可恨我却不知他怎能做到。我一定呀挣扎。

这个反抗的念头才掠过，一股无可抗拒的疲倦从我的神经中枢扩散开来，蔓延到全身，我此时只想就此长眠不起。

我躺了下来，脸颊接触到清凉的地面，头脑立时一醒。我一向都相信自己有钢铁般的意志。一咬舌尖，剧痛使我全身一震，脑子恢复了大半，手一撑爬了起来。想站起身，又是一阵强烈的晕眩，我不敢再尝试，唯有死命往屋里爬去。

厅内传来野兽般的喘息声和左诗雅的娇吟。我心中一震，拔出手枪，死命对抗着控制我神经的力量。一寸一寸往里爬。

入目的是令我毕生难忘的恐怖景象。

一个全身赤裸的男子，背对着我，趴在两腿张开躺在地毯上赤裸的左诗雅身上。他的背脊上有一个血红的印，就象将一条似鳄非鳄的图形纹在背脊上。不过，我却清楚那是一种有生命的异物。

“轰！”

枪弹射中他的左肩，将男子带得整个人向前仆去，我再也受不住那晕眩，昏倒过去。

到我醒来时，已是次日的下午。

我爬了起来，左诗雅依然昏倒地上，脸上带着甜甜的笑容。我惊恐中发觉她高耸的胸脯仍有节奏地起伏着。

地上的鲜血变成了焦黑，使我知道昨晚并非一个噩梦。

我将她抱到床上，盖好被，才驱车直往演奏场。

我直进后台，来到化妆间前给冯礼拦住。

他冷冷道：“你想干什么？”

我淡淡道：“要证实一件事。”

他脸色一变道：“你再不滚我就叫警卫赶走你。”

小森柔和的声音从里面传来道：“冯礼！你还想给我瞞到几时，让队长进来吧。”

冯礼惶急嚷道：“小森！你是人类最珍贵的宝藏，我一定要保护你，没有任何人能伤害你。”

小森出现门前，手上依然拿着那杯子，杯内碧绿晶莹的液体，分外令人感到诡异，他那如梦如幻的眼凝视着我。

我不由茫然，见他的脸色出奇的苍白。那是大量失血后的脸色。

小森道：“随我来吧！”

他的话有着无穷繁荣魔力，使我不由自主随着他的脚步走去。忽然间我惊醒过来，原来已走进前台的垂幕前。

我喝道：“你要到哪里去？”

小森眼中透出令人心碎的忧郁：“外面有十多人正等待着我的音乐，你说我要到哪里去。”

我道：“我射中的是否就是你？”

小森平静地道：“就是我。你也看到了它。它就是我，我就是它。”

我拔出了手枪。

小森看都不看手枪一眼，望着跟在我们背后的冯礼道：“五年前我在南美的阿马逊河区旅行，失足跌下水里，竟给一种奇异的生物附在背脊上，我发了十多日高烧，才发觉那异物已和我结成一体。”

我只觉头皮发麻，颤声道：“它就伏在你背脊上？”

小森点头道：“你明白了？不是我在演奏，而是它！音乐由它流到我脑内，传到手上，再倒流回它那里，它再把音乐传到你们那里，令你们有最美妙的享受。”冯礼道：“只有在酷热的天气里，它这种异能才能发挥致尽。遗憾的是，这能寄生人体的异物，同时具有灵性和暴性的两个极端。每次演奏都激发起它最原始的欲望，带来了令人心碎的后果。”

我喘着气道：“这是什么生物，竟能控制人的神经？不过，对不起我要拘捕你。”

冯礼激动地一把抓着我的肩头，狂叫道：“不！小森和它已不能分开，就象心脏和血，没有了小森，就没有了真正的音乐。”

我情绪激荡。小森和它合奏出的音乐，的确是人类梦寐以求的境界。我应否放过他们？应否为美梦放弃原则？

小森凄然一笑道：“对不起！音乐会时间到了。”他拿着酒直往前走，步履踉跄。

我手一软，枪掉在地上。

疯狂的掌声和欢呼响彻天地，忽然间又沉寂下去。

“丁冬！”

音符一个接一个跳动着，一幅一幅的图画在我四周闪现。我感受到心灵深处那无穷无尽的天地。小森和它把我引领到这与我血肉相连却又从未踏足的异域里。痛苦、迷惘、悲哀、热爱、狂欢，如洪水般冲过大地。

小森和它努力地弹奏着，音乐由它流往他，再由他流往它，再流往四周与他哭笑与共的听众们的心灵。

在快乐和悲哀的极峰里，小森拿起早先放在一旁的杯子，将内里碧绿晶莹的液体一干而尽。

他终于喝了那杯封喉的毒酒。

第二章 幽灵船

百慕达群岛在后方变成了几个微不足道的小点。看看导航仪，我设备先进的“复仇者号”快速艇，现在的位置是北纬三十二度，西经六十七度二十八秒。

还有四小时的海程，我可以进入航海者闻名色变的魔鬼之心。那就是百慕达魔鬼大三角的核心处，船机神秘失踪的凶地。

就是在那里，我失去了挚爱的妻子嘉宝和小虐人莎美。

传讯机的灯号不断闪亮。

他们终于找上了我。

我叹了一口气，打开了通讯仪。

“科罗拉多海军控制中心呼唤复仇者号。请立即回话。”

我说道：“说吧。”

那边传来一阵混乱的声音。跟着是白坚少将焦急的声音道：“邓加上校，你弄什么鬼？身为指挥官，却将舰上的三十六名同僚全部迷倒，驶走快艇！这是叛国的行为！”

我应道：“对不起。”

白坚少将咆哮道：“对不起有屁用！在铸成大错前，将舰驶回来！”

我淡淡道：“我还未铸成大错吗？”

少将尚要说话时，已给我关掉了通讯机。

驾驶舱一片寂静，只有导航仪上的电子仪器板不断闪亮。一切操作正常。雷达屏上显示了我只是孤独一人在这海域里。

我步出甲板。太阳象船一样往西下沉，发出万道霞光。

我知道军方回出动所有海空力量来搜寻我，将我押上军事法庭。可是，我却一点惊惧也没有。因为我的心早在三年前死去，在那次令我失去了妻女的神秘海难死去。

我忽地全身大震，愕然抬头，只见东南偏南处的空隙出现了三个黑点。这三个黑点逐渐扩大。

是先进的F16战机。他们竟来得这么快？

我跳了起来，连跑带滚，抢进驾驶塔里。

我知道很难对抗这三架拥有空对海导弹的先进战机，但却不是全无机。复仇者号配备的战斧飞弹的射程可达三百里，是被公认为最具实效的飞弹。

然而，我不想伤害任何人。我要对付的是杀害我妻女的幽灵船，而不是我的国家。我只是想显示我的决心，希望他们知难而退。

传讯仪的红灯不断闪亮，表示战机上的军士渴望与我对话。

雷达屏显示战机正在舰顶的上空盘旋。

我的手指伸往发射飞弹的按钮，只要轻轻一按，便是永世不得翻身的叛国行为。

我的脑海浮现出三年前的一个情景。

那是风和日丽的早上，我舒适地躺在游艇的甲板上，妻子嘉宝手中捧着一本书，坐在我身旁。十四岁的女儿正在驾驶舱内兴奋地驾驶着。她的歌声传来，唱的是“昨日！再来一次吧。”

嘉宝温柔地抚摸我的脸，轻声道：“占士，我们难道不可能绕道往巴哈

马群岛？”

我哈哈地笑起来道：“你也相信那什么魔鬼大三角吗？我的假期只有十四天，若是绕道，最少要多花三天时间。”

嘉宝默然不语。

是我害死了她们。假设我听了她的话，生命将不是现在那样了。

我按下了发射钮。

“轰！”飞弹射出。我并不期待会射中目标，这只是警告性质。

“啾！啾！”紧急讯号响起。天！他们竟然向我发射导弹。

我将船速增高，发动了干扰导弹的电子系统，同时向左急转。至于能否避过，只有听天由命了。

假设舰上人员齐备，可能还有一拼之力，可惜现在只有我孤零零一个。

警报响起。

“蓬！”

整艘舰向左倾去，灯光熄灭。

我整个人给抛往一侧，头撞在窗门上，立时满天星斗。

快速舰荡了几荡后，回复平衡。后备灯光亮起，我挣扎着爬起来。电脑显示船尾排水系统受到破损，幸好并非严重。

“砰轰砰轰！”

指挥驾驶塔的窗全部碎裂。幸好我及时伏下。这次是战机低飞扫射，用的是机枪。假设是大口径的加农炮，驾驶舱便很难保持现在的完整了。

他们在逼我投降。

我似乎再没有别的选择了。当初我应该偷只潜水艇，现在逃走的机会就会大得多。

这盗舰的大胆计划，我预备了三年。只有这种设备，才能与幽灵船硬拼。

我扭开了对话机，叫道：“停止！”

传讯器传来沙沙的声音。在我以为它损坏了的时候，白坚少将的声音平静地道：“滋味怎样？你这恩将仇报的家伙！当日若不是我支持你，光是你整天说什么幽灵船撞沉了你游艇的荒谬话，已足够把你赶出海军了。”

我叫道：“叫你的疯狂机师滚开。”

白坚少将道：“那个疯狂机师就是我，我在你头顶上，现在给你五分钟时间把舰停下，让直升机降落。”

我心中一怔。白坚毕竟老谋深算，先骗我他远在科罗拉多，一上来变雷霆万钧，教我难以招架。

雷达幕上显示除了头顶的战机外，还有五架直升机由北方飞来。

我已一败涂地，还手无力，也不想还手。只有死才能使我避过被押上军事法庭的耻辱。

望了望自动导航系统，现在离开我三年前遇上幽灵船的地点，只有五海里。

我向对话器道：“好！少将，叫你的战机不要再浪费国家的弹药了。”

白坚沉默片晌，才道：“立即停航。”

我关掉了机器，速度计的时针缓缓转往零的一方。

直升机声从远方传来，逐渐接近。

我向对话器道：“我什么也没有了，连复仇一拼的机会也失去。”

白坚叫道：“喂！上校……”

话音中断，因为我已关掉通讯机。

望往驾驶塔外，黑夜降临到这神秘的海域。天上繁星点点。

我拔出配枪，指着眉心处，直升机上的人员来到时，只能找到我的尸体。

别了，这世界。这时脑海里忽地强烈显出幽灵船的形象。我待要扳机，舰身蓦地剧烈动起来。我站立不稳，一个踉跄向后倒跌。手枪掉到地上。

我骇得张大了口，却叫不出任何声音。

一切就象三年前那天一样，我和嘉宝及莎美驾着游艇，忽地震动起来，跟着什么不动了。所有仪器失灵，海域布满浓雾，跟着撞上了幽灵船。

我挣扎着爬了起来。

砰！

我撞开了舱门，一脚踏空，从楼梯滚落甲板。

没有战机，没有直升机。

适才嵌满天上的星辰消失得了无痕迹，就象它们从未存在过。

只有浓雾。

幽灵船出现前的浓雾。

眼前再不是我熟悉的海洋。

浓雾笼罩下的天地一片死寂。快速舰象无主孤魂般飘荡着。我！

看不到海面，只能感觉大它的波动。

难道我到了第二个空间去了？否则白坚等人哪里去了？

我疲软地坐在甲板上，脑海一片空白。这三年来，我每天都想着回来找那天杀的幽灵船。可是，我现在却发觉自己是那样无能为力。

时间不断溜走。似乎永远不会离开的黑夜被日光代替，雾也稀薄了很多。但天上却是乌云密布，四周白茫茫一片。

我站了起来，刚想走入驾驶舱，忽地大骇转身，扑往舰旁的栏杆，不能置信地望着海面。

一个救生筏向着我飘过来，若现若隐。

救生筏上躺着一名赤裸的女子，一名非常美丽的女子。

救上来后，她在我的床上昏迷着，身体不见任何伤痕，皮肤完美得不见丝毫瑕疵，一点也不象海上遇险的人。

安置好她后，我回到驾驶塔里，发动机器。快速舰以普通巡逻速度航行。所有指示去向的仪器均已失灵，传讯器也失去效用。我只能使舰直线前行。

茫茫水域，永无尽极。

我抽空去喊了她几次。直至天色转黑，她仍是那样昏迷着。照外貌看，她在二十一、二岁间，可能是法国人，俏丽无伦，有点眼熟，不过我想不起在哪里见过她。

“先生！”

我霍地转过头去，只见她披着我的睡袍，一副优美修长的娇躯，出现在我背后。

我目瞪口呆，一时找不到话说。

她五官清楚分明，高隆起伏恰到好处，令我想起爱神精致的俏脸；亡妻嘉宝已是出名的美人，比起眼前的她仍逊半筹。

她微微一笑道：“不要问我是谁，好吗？”

我扑上前去，一把抓住她纤弱的肩头，心中扎实了一点，真的怕她会象轻烟般消去。我嗅到她清幽的体香，心中一阵温暖。

她蹙了蹙两道秀气的眉毛，轻声道：“回去吧！”

我全身一震，连退两步道：“你说什么？”她是那么实在，使我不能想起幽灵异物。

她缓步走到一个破碎了的窗前，望往窗外的夜雾，淡淡道：“三年前你已经离开了，为什么还要回来？”

我跳了起来，握拳狂哮：“你究竟是谁，为什么会在这里？”

她头也不回地道：“不要冲动，你是不会明白的。人类除了眼前的事物外，什么都不明白。”

我呆了一呆，另一个念头涌上来，道：“我曾在什么地方见过你？”

她转过身来，答非所问道：“人类最可悲的事，就是当有一日他们知道这里的真相时，除了发狂外，唯有逃进盲目和无知的黑暗里。”

我不解地道：“你是谁？你说什么？”一股莫名的恐惧在我心深处集结。

她向我走过来，到离我尺许的地方，才停下来道：“记着，这是地球上最奇异的地方，任何事都有可能发生，甚至时间和空间也会倒转过来，意念决定一切，只要你想回去，便可以回去，就如你想到来，你便在这里。”

念头闪过，我叫起来道：“我知在什么地方见过你了。”

她轻舒玉臂，纤手绕过我的肩头，火热的娇躯紧迫着我，吐气如兰地道：“不要想无谓的事，好好地爱我吧。”

我愕然道：“你干什……”嘴唇已给她丰润温湿的红唇封着。这谜一般的女人，有种惊人的魅力，挑起了我古井不波的热情。自从嘉宝死后，三年来每天都想着复仇，从没有接触过女人。

当两片唇分开时，我喘息道：“你是谁？为什么要这样做……你是人还是鬼？”

她闪了闪明亮的大眼道：“要向你解释我是什么，就象要向只只生存在夏天的虫解释什么是冰，又或向人解释七色之外第八色是什么那样困难。不过我可以告诉你，我是受到你爱的感召，才到这里。”

她丰满的娇躯不断磨擦着我，引起了我最原始的冲动。保护的堤防崩溃下来，我们在驾驶室的地板上疯狂地造爱。天地间只有我和她，其他的一切似乎均已不存在。

我们并排躺着。

她柔声道：“你究竟是什么？”

她撑起上半身，柔美的乳房骄傲地挺起，凝视着我道：“我有一个梦想，一直未能完成，直到这刻，我可以放心去了。”

我愕然坐起。她将我推得躺回去，玉手来回抚着我的脸，说道：“我好比天上一片浮云，被你发出强烈爱的讯息吸引，飘到这里来。记着，这是世上最奇异的地方，时间和空间都被扭曲了。在这里，人的梦想破碎，但又能使梦想重生。切记，意念决定一切。”

她的话象有催眠作用，加上连日的紧张和疲累，我沉沉睡了过去。到我醒来时，她已不在身旁。

我爬了起来，叫道：“喂！你在哪里？”

四处找寻，直到我肯定只有我一个人在船上时，才颓然回到卧室里。打开柜子，睡袍一如往昔挂着，用鼻子嗅一嗅，一点她身体的余香也没有。

就象刚才的一切只是一个梦。

我在床缘坐下，手肘一碰，将放在床头几上的一大叠有关百慕达魔鬼大三角的书全撞跌在地下。

这些书是这三年来日夕陪伴我的读物，讲述着这奇异海域内发生的怪事。在这每边约长二千公里的凶地里，数之不尽的船只消失得无影无踪。例如一九四五年十二月五日，五架美国战机便在这里突然失踪，连事后前往搜索的巨型马丁式搜索机和机上的十三名人员也同样失踪。在一九六三和六八两年，两艘威力强大的核潜艇也失踪了，没有人能作任何解释。而我现正在这里，第二次在这里。

我心中一动，在书本堆中迅速地找寻起来，拿起一本《恶运海——神秘三角》的书。

我不断翻寻，逐页看，最后停在第七十八页处，那里刊登着一张黑白相片，我骇然大震，差点将书掉在地上，头皮发麻，不能思想。相片中的女子正是和我有合体之缘的她。

旁边有段文字这样写道：“维珍妮亚，在大三角失踪时只有二十岁，当时是一九三五年八月中，她正乘搭‘拉·达哈玛号’往美国与未婚夫举行婚礼。该船后被发现，船上已空无一人。而据意大利‘莱克斯克号’船长所说，他曾在八月目睹该船沉进海底。”

她在六十多年前已死了，我见到的只是一个幽灵。

我扑出舱面，一个巨浪打来，差点把我冲入海里。大海翻腾怒吼，风雨交加。

暗光里，远处的海面蓦地现出一艘巨大的中世纪古代五桅大帆船，向我驶来。

幽灵船！

它终于再次出现，就象三年前那天一样。

舰身左倾右侧，我逆着风雨和打上来的浪花，步履踉跄地爬上舰头的一座炮塔里。

五桅大船迅速扩大，象一座崇山向我直压过来。我心中狂叫道：“过来吧，你这杀害我妻女的凶手！”

古木船灯火全无，在红外线瞄准器的荧光色里，船面空无一人，一点生气也没有。

它进入至二千码内。

我高喊道：“去死吧。”

大口径的机关炮冒出强烈的火光，枪弹雨点般呼啸着向幽灵船射去，在暗黑风雨中划出千万道刺目的光芒。

最奇异的事发生了，幽灵船幻影般消失眼前，所有机枪弹全部落空，只是激起海面无数浪柱。

四周风雨交加，视野模糊，令人不知是昼是夜。

我要回到驾驶塔以雷达去追踪它。这个意念才起，我已连滚带跑爬下炮塔，才踏足甲板，我忍不住惊叫起来。

幽灵船在左舷二百多码处出现，正以高速冲过来。

我想抢入驾驶室里，一个巨浪迎面撞来，登时站立不稳，倒跌向后。

“轰！”

幽灵船硬撞上来。

我整个人给抛在空中，也不知翻滚了多远，落下来时已到了海里，就象三年前一样。只不过那次我漂流了三小时后，很幸运地给一艘巴拿马货船救起。

奇异的风声在前方响起。我骇然直望，幽灵船向着我驶过来。

我拼命往一旁游开去。

幽灵船象大海怪般驶过来，不知是否我的错觉，我感到它的速度不断减慢。我扭头四顾，快速舰已无踪无影，大三角的失踪船名单再添一项。

幽灵船令人不能置信地在百多码外停下来。风浪平静了不少，狂风暴雨变成了漫天飘舞的雨粉。阴暗的天空中，一道道暗蓝的光纹横划而过。光影投射到波纹荡漾的海面，投射到鬼物般的幽灵船上。

我把心一横，向着幽灵船游过去。我已没有什么可能损失了，包括了我生命。

来到黑沉沉的幽灵船身旁，颓然而止，怎能爬上去？

我沿着船身游弋，忽地欢叫起来。

一道长索垂了下来，抓着索端，就象被溺的人抓紧了浮泡。

爬上船面，我倒吸了一口凉气，加上力尽筋疲，不由自主地跪了下来，呆视着眼前的一切。

它比我想象中还庞大，五桅巨帆高插入云，宽阔广大的舱面是一条又一条的巨大木版造成，渺无一人。

我喘息了半晌，往船尾的舱门走去。

舱门大开。暗弱的天光下，一道木楼梯斜斜向下，活似通往幽冥的捷径。

幽灵船定在海中，一动不动。

我犹豫了片刻，往下踏去。楼梯发出“嘎嘎”的尖叫声。我不断往下走，楼梯不断弯转，走完一道又一道的长阶，我估计最少下降了三百多码时，终于来到了尽头。尽头是一个五尺方的大圆盖。

我深吸了一口气，抓着圆盖中央的把手，用力一提。

“呀！”我的尖叫声响彻窄小的空间。在圆盖里，我看到了最不能想象的事物。

我看到了另一个宇宙。

圆盖里是广阔无尽的漆黑空间，星光点点，有美丽的星云、星团、星河，甚至划过虚空的流星。

还未来得及惊异，一道强光从这通往另一宇宙的小洞射了出来，把我笼罩其中。我整个被吸了进去，在那奇异的以光速冲刺的空间，肉体已不再存在，只剩下纯意识的存在。

维珍妮亚说的话在我意识中响起：“意念决定一切，只要你想回去，便可能回去。”

一种明悟在我心中响起，这奇异的海域正是不同宇宙的交触点，任何不可思议的事也可以发生。

我心中狂叫：“我要回去！”

我想起三年前那天在游艇上的情景。

“轰！”

空间强烈爆炸开来，我的意识烟消云散。

忽然知觉又回到身上，我感到自己肉体的存在，躺在甲板上，海风徐徐吹来。

猛地睁眼，嘉宝柔顺地坐在我身旁看书。

我惊异得弹了起来，难道刚才的一切，果是一个真实的梦？可是我却记得三年中的每分每秒。又或是当我意念定在这个时空时，时空发生扭曲，使我回到三年前这一天？我抚摩嘉宝的背部，触及到她的肌肤柔软真实。

嘉宝回头微笑道：“你醒来了，占士，不如我们绕道往巴哈马，我怕了大三角。”

我毫无犹豫地道：“一于如你所言。”

嘉宝轻吻我的面颊，感激地道：“你真好，我还怕你为了省时，不肯绕道。”她把书凑到我眼前道：“你看，这女子的遭遇多可怕。”

我一看之下几乎叫起来，维珍妮亚的黑白相片展现眼前，正是那本书的第七十八页。

女儿莎美的歌声从驾驶室那边飘送过来，唱的是“昨日！再来一次吧！”

第三章 蝶梦

四辆军车“嘎”“嘎”声中停了下来。

军曹沙南大声喝道：“下车！”

封翎推开司机对面的车门，灵巧地跃出车外。热风扑面而来，最要命的是风中卷起沙漠的沙粒夹杂其中，打得皮肤发痛。

军士迅速将货物从两辆军车卸下来。封翎环目四顾，见到孤零零几间白色的法式石屋，一些是临时搭起的帐幕，西面是一望无际的沙海，那就是令人望而生畏的撒哈拉大沙漠。

“封翎少将！”

封翎向发言者望去。一个身材矮壮强横、皮肤黝黑的穿军服汉子，笔直地站在他面前，神情透着一种自信和坚毅，两眼象闪灯一样有神。

封翎道：“你是谁？”

那人简洁地道：“马兵尼少尉，你们今次的向导。骆驼已准备好，共有一百零二匹，四十匹载货，其余载人。”

封翎回头后望，看到他的手下正不断把装着物资的麻袋、驮鞍、水袋、武器以及进入沙漠的一切必需品迅快卸下，已七七八八了。封翎心中暗感骄傲，他们虽然只有四十八人，却是军中最精锐的突击部队，而且曾受过严酷的沙漠行军锻炼，没有人比他们更适合这次任务了。

军曹沙南走过来。

封翎道：“军曹，这位马兵尼少尉是阿尔及利亚政府派给我们的向导，你和他安排一下，希望黄昏能起程。”

沙南和马兵尼径自去了。

为了怕一时不适应沙漠的酷热，封翎决定了今日在太阳下山后才赶路。

“轧！轧！轧！”异响从上传来。

封翎楞然抬头，一架直升机由南面飞来，转眼间飞临上空，所有队员都停下了手脚静待事态的发展。

直升机缓缓降到离军车四百码外的地方。旋叶打起满天尘土，经风一吹，向着他们卷来。封翎咒骂一声，往直升机走过去。两男一女从打开的机门跳下来。他们穿着便服，提着简单的行囊，弓着身往封翎迎来。

封翎以专业的眼光审视奔来的两男一女。

领前的是位瘦高但强健的男子，高耸的颧骨，勾弯的鼻梁，锐利如鹰的眼神，是那类精明厉害又冷酷无情的典型，年纪在四十六、七之间。

紧跟在他身后的四十多岁男子，唇上蓄了一撮胡子，身体有点发胖，显然过惯了舒适安逸的日子。

走在最后的女子，连封翎也忍不住想吹口哨。一头金色的秀发束起，使俏脸轮廓分明，眼睛长而妩媚，非常秀气，一看便知是受过高等教育的女性。她身材纤长均匀，予人一种轻盈潇洒的优美感觉。

三人来到封翎身前站定。

瘦高男子伸出手来道：“封翎少将，我是情报局的白理杰中将。”

封翎冷冷望着白理杰伸出来的手，却没有丝毫与他相握的意思，冷冷道：“中将，我不明白你们为什么到这里来。”

白理杰脸上掠过一丝怒色，他的军阶比封翎还高一级，他把手缩回。

留须的男子插入道：“我是太空总处的韦信博士。”跟着向那美女道：“这是我的助手艾玲娜博士，我们今次是要随队伍大撒哈拉去。”

封翎脸色一沉道：“对不起，我并不准备带任何人去，也从未收到这样的命令。”

白理杰从容一笑道：“你现在便收到啦。”

将一个火漆密封的信封交给封翎。

封翎只见对方眼中透出一种嘲弄，象在为他即将屈服而发笑。

封翎闷哼一声，接过信封拆开，抽出函件阅读。

白理杰平静地道：“假设你不相信的话，可以立即和贵部上司联系。”

封翎脑筋飞快地转动。

这封信有国防部长的签名和盖章，又有军部的绝密暗码，是百分百的真货。

但为什么不预先通知他？

今次的任务是在沙漠搜寻一架失事军机，光是他和队员便胜任有余，为何节外生枝，硬要加进情报局和太空总署的人？其中必有蹊跷。

封翎左手举起信封信纸，右手掏出打火机，啪一声燃起信纸一角。信封信纸转眼已化成灰，随风飘舞。

封翎淡淡道：“我不知你们跟来的作用在哪里，不过那绝不是好玩的一回事，希望你们能受得住沙漠的酷热，祝你好运。”

那美女艾玲娜秀眉一扬道：“少将！不要以为只你一个人到过沙漠，我曾在戈壁作过三年的地质研究，我……”

封翎不耐烦地打断她道：“小姐，舌头是不会走路的，多用点你的脚吧。”转身大步去了。

留下气得粉脸通红的艾玲娜在那里。

白理杰道：“不要动气，他就是这样一个人。不过，他是沙漠里最好的，没有人能比他更胜任去接受这项可能是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使命。”

五天后，队伍穿越过伊吉迪沙漠，进入有食人沙海之称的谢什沙漠。

纳特少校策着骆驼赶上来，和封翎并排前进，说道：“少将，有件事我想极也不明白。”

封翎皱眉道：“你知道军人的职责是什么吗？”

纳特苦笑道：“是执行命令，执行那些坐在冷气室看着电脑分析的人发出的命令。”

封翎笑了起来。纳特和沙南都是他出生入死的好手下，没有什么是不可以说的。

纳特回头望向队尾道：“我们的客人颇吃不消。”

封翎闷哼一声。这五天来他和他们说的话加起来也没有十句。

纳特转回正题道：“今次的目的地是塔涅兹鲁特高原的塔哈特山，其实最佳的方法莫如用运输机直接将我们运到那里去，为何要长途跋涉，如此千辛万苦地穿过这食人沙海？而且沿途还会撞上凶悍的图雷阿族人。”

封翎道：“我也曾经向上头反映过，不过他们说这是国防部的命令，不能反问的命令。”

纳特犹豫了片刻道：“会否找的并不是一架失事的军机，而是太空掉下来的间谍卫星一类的东西？”

封翎道：“天晓得！”

这时在最前面领路的阿尔及利亚政府派来的向导马兵尼少尉，策着骆驼奔了回来，直冲到封翎身边道：“少将！有麻烦了。”

封翎立即发出停止的命令。蜿蜒若长索的队伍停了下来。不过在茫茫沙海里，他们只象一条无足轻重的小虫。

马兵尼脸色有点苍白道：“你随我来。”

封翎和纳特两人策骆驼而上，直奔到队伍的前头，沙南军曹已在那里叫道：“少将，你看。”

只见延伸至无限的沙海边缘，有一列黑黝黝的东西，横亘在那里。

纳特叫道：“那是塔涅兹鲁弗特高原。”

封翎奇道：“麻烦在哪里？”他极目四顾，除了沙漠那单调得令人发狂的景色之外，什么也没有。

马兵尼道：“你看。”封翎和纳特顺着他的手指望地上，在波浪般起伏的沙面上，看到一堆布置得奇怪的石阵。看它们只被沙掩盖了一半，可知这批石头搁置在这里绝对不足三个小时。石头围成了一个大圆形，圆形中心的石堆成一个箭咀，直指往高原的方向。

马兵尼道：“你看！那石头面上粘满黑红的液体，看来的确是风干的血迹，骇然道：“这是什么意思？”

马兵尼脸上闪过恐惧的神色，道：“这是图雷阿巫师亲手布下的‘血祭’，表示凡往箭咀所指方向去的人，都会受到血的洗礼。”

军曹沙南性烈如火，闻言勃然变色道：“图雷阿人算什么，让我将他们轰回老家去。”

马兵尼脸上泛起不高兴的神色道：“他们不算什么，不过他们随时可聚集数千持着武器的勇悍战士，为他们的理想流尽每一滴血。”

封翎大感头痛，图雷阿人固然难以对付，更重要的是他不想杀戮这些累世居住在沙漠的民族。他勇敢却绝不残暴。

纳特道：“沙漠又不是他们的，凭什么这样？”

马兵尼道：“他们也没有认为沙漠是他们的，沙漠是属于真神的，他们只是神的仆人，当神号召时，他们会为神献上性命。血祭是图雷阿族人最高的奉献，对神的奉献。”

一个冷冷的声音插入道：“无论是什么，我们都要继续前进。”原来白理杰赶了上来。

封翎默然无语。没有了熟悉沙漠的马兵尼，此行将加倍凶险。不过，他并不恐惧，恐惧情绪并不存在于他的思域里。

韦信和艾玲娜在白理杰两旁出现。韦信脸上明显露出倦容，可是两眼却透出热切的神色，真不知是什么力量支持着他。

艾玲娜瘦了少许，使她更是秀丽。当封翎眼光扫到她脸上时，她不屑地别过脸去，表示她对封翎那天的不客气仍耿耿于怀。

白理杰一对鹰眼深刻地瞪着马兵尼，道：“你害怕吗？胆小鬼！”

马兵尼神色一变，右手已搭往腰间的配枪。

“卡擦！卡擦！”随即精锐的突击队员闪电般亮出自动武器，瞄准马兵尼，显示出过人的反应。只要马兵尼拔枪出来，肯定会变成蜂巢般的尸体。

封翎插话道：“冷静点，都是自己人。”

马兵尼收起伸往腰间的手，森森地道：“你可以杀死我，却不可以叫我做懦夫。”

封翎道：“原谅他吧！他和我们是两个世界的人。”

他不顾白理杰气红了脸，续道：“马兵尼，我们需要你。”

马兵尼道：“除非真神亲下旨意，否则我决不再往前走一步。”

白理杰冷笑道：“那去死吧！”没有人想到他会行动时，已见他手一扬，握着的一把大口径手枪指向马兵尼。

“轰！”

手枪凌空飞起，远远抛落地面，远近的骆驼一齐嘶叫起来，白理杰抚着震得发麻的手。

怒目望向封翎。后者正吹着手枪枪嘴冒出的烟屑。多惊人准确的枪法！马兵尼感激地望向封翎。

“啊！”队员中有人惊叫起来。

众人无暇顾及白理杰意图杀死马兵尼的事，顺着那惊叫队员手指望去，立时大惊失色。

东方暗黑下来，狂风暴雨般向着他们卷来。经过五天平静单调的旅程后，终于遇上沙漠狂暴的一面。

封翎喝令道：“原地伏下！”

跟着是骆驼的嘶叫和军士的喊声乱成一片。骆驼被捆了起来聚在一块。驼鞍和货物都被卸了下来，以免吹掉。

风势越来越猛，沙夹杂在风里迎面打来，每寸空间都布满了狂飞乱舞的沙粒，三尺外变看不到任何东西，看到的只是沙。

没有人能站立起来，谁一直起身，狂风便像吹一条草般把人刮进沙里。

四周的沙丘不断加高，很快连人带骆驼已有一小半埋进沙里去。

在风声里，忽然传来一声女性的尖叫。

封翎怒吼一声，放开了紧抓着骆驼的手，往声音响处追去。

在他身旁的马兵尼叫道：“不要，你会死的。”

在风沙里，沙粒封住封翎的眼目，吹进喉咙和鼻孔，他跌倒又爬起来，

弓着身往前摸索。

在这样的环境里寻一个人，就象在海里捞一枚针。幸好这支“针”会叫，在他快要绝望时，左边四五码处传来一声短促的尖叫。

封翎心中一喜，往声音的方向扑过去，一手捞着个胴体。此时恰好一阵狂风卷来，两人像稻草人般吹得东倒西歪，连跑带滚，掉在沙地上。

封翎用力搂紧艾玲娜的蛮腰。艾玲娜丰满的玉体亦死命贴了上来，双手搂着他的脖子，想不到这充满敌意的一对男女，竟然有这么亲热的一刻。

两人蜷曲着身体趴在地上，因增加了重量，不虞被吹走。可是，沙土堆积，却使他们面临被埋入沙漠的危险。

封翎感到怀里的美女在颤抖。大自然的威力确能令人感到无力抵抗，忽地想到一个奇怪的念头，假设现在吻她，她会否拒绝？

沙粒狂飞乱舞，使她把俏脸深藏在他怀里，很快他放弃了搜索她香唇的念头。乘人之危不是他封翎的性格。

沙石愈积愈高，两人开始不断移动，以防被埋入沙里。在这黄茫茫的世界，感觉上只剩下他们两人。他们不敢交谈，因为一开口沙就往口里钻。

两人就象盲人一样，无目的地搂着向前爬。狂怒的风沙在四周咆哮。不知过了多久，两人筋疲力尽，风暴才过去了。

风逐渐平息。原本漫天飞舞的沙粒，一层层地慢慢撒下来，景物清晰起来。

封翎抬头四视，见到远方一团黑压压的东西，才醒悟到吹离了大队有二、三千码之遥，不禁倒抽了一口凉气。

“多谢你！”

封翎低头望望给自己紧压在下面的美女，那姿势就象造爱一样。沙粒沾满了艾玲娜的头发和脸，使她平添了三分野性美。

封翎忍不住低头轻吻离他不到三寸的樱唇，艾玲娜嚤吟一声，眼睛半闭半开，热烈反应起来。

封翎马上有了最原始的反应，艾玲娜自然感到，俏脸升起红潮，美艳不可方物。

“少将！”

远方传来焦急的呼唤。

封翎叹了一口气，离开了艾玲娜动人的娇躯，应道：“我在这里！”

看看艾玲娜，她也爬了起来，红着脸，几乎把头垂到胸口，不敢看他。她粉颈的肌肤细嫩粉红，令人砰然心动，使封翎无法禁止自己幻想她身体其他部分吹弹得破的肌肤。

两人回到大队时，众人都以崇敬的眼光望着封翎。

韦信博士激动地扑上来迎接艾玲娜，多谢封翎救回他的助手。在韦信脸上，封翎看到羞惭这色，因为艾玲娜在他身旁被风沙刮走时，他却没有去救她的勇气。

封翎笔直走到马兵尼面前道：“你会继续做我们向导，是吗？”

马兵尼有点惊愕，不明白封翎为何如此说。

封翎笑道：“你看！”

众人顺着指示望去，只见滚滚黄沙，哪有什么其他的東西？

马兵尼道：“什么也没有。”

封翎淡淡道：“当然什么也没有。真神已经将一切抹得干干净净，包括

图雷阿人的血祭在内，天意如此，你还有什么顾忌？”

马兵尼呆了片刻，喉咙间咕咕作响，蓦地笑得前仰后合，好一会才能直起腰来，伸出手和封翎握着道：“我交了你这朋友，好！我去，虽然我知道生还的机会并不高。”

旁边的沙南道：“封翎少将是军队里最年轻的少将，最艰苦的任务都落到他肩上，你应对他有信心。”

马兵尼怵然道：“图雷阿的巫师是沙漠里拥有不可思议神力的人，他轻易不会布下血祭来警告人，只有当神直接对他下指令。我怕的不是人力，而是超乎人力的东西。”

封翎道：“好了，今日不走了，原地扎营，大家检查自己的武器，作好准备。”

当天黄昏时分，封翎将白理杰请到他的帐幕里，开门见山地道：“好了，告诉我，今次的任务究竟是什么？”

白理杰锐利的鹰目上上下下打量着封翎，好一会才道：“你知你是不应该问的。”

封翎双目寒光电闪，沉声道：“今天你为何要杀马兵尼？”

白理杰道：“这也是一个不应问的问题。”

封翎淡淡道：“刚才我和巴克上将通了个电话，他告诉我到了塔哈特山后，指挥权便要交给你。”

白理杰面容古井不起波，一点也不给封翎看出他的内心世界。

封翎冷然道：“今次挑选四十八名精锐部队的条件，是必须未婚的。是否因为这次任务有难测的凶险？假设是这样，四十八条人命也不配知道为什么去送死吗？”

白理杰以同样冰冷的语调道：“这就是政治现实！为了远大的目标，个人的生死荣辱只能放在次要的位置。”

白理杰不理封翎眼中的怒火，径自起身离去。到了帐幕出口处，回过头来道：“你不要试图在艾玲娜处得到消息，最好不要和她交谈，这是命令。”出帐去了。

封翎嚟一声拔出配枪，转了两个圈，又插回腰袋去。他很快压下了愤怒，冷静地思索眼前的一切。

最初司令部只通知他往塔哈特山附近搜寻一架在那里紧急降落的隐形战机，机上有绝密的军事情报。但事态的发展，使他知道这只是一个幌子。白理杰等人的突然加入，以及白理杰想杀马兵尼灭口，都显示塔哈特山藏有不可告人的秘密。

现在更加上图雷阿人。他们是否如马兵尼所言，受到真神的指引，将塔列兹鲁弗特高原的最高峰塔哈特山划为禁地，任何进入的人都变成他们的死敌？

“少将！图雷阿人出现了。”

封翎跳了起来，抢出帐外。所有突击队员已枕戈待旦，虎视着西南方天地相接处。

在暗蓝的天空中，一弯新月洒下的清光里，一道黑线在缓缓蠕动着。

沙南跳到封翎身边来道：“我以营地为中心点，筑起了团团围着的十六个重机枪阵地，足可以应付他们千人以上的猛攻。

封翎笑道：“沙漠最不缺乏的是沙包……”

纳特插入道：“我担心的是旅途中他们游击式的骚扰，在人数上我们太吃亏了。”

白理杰等也赶了出来，艾玲娜来到我身旁，亲切地问道：“少将！我们可以帮上忙吗？”

封翎淡淡道：“你最好先请示白理杰中将，他曾下过不准我和你交谈的命令。”

白理杰脸色大变，以他这样的城府也受不了这句话，寒声道：“少将！你的敌人在那边，不是在这里。”

封翎一点情面也不留给他道：“对不起，我只知最大的敌人是我们的良心。”

白理杰一张瘦脸忽红忽白，却知不是发作的时候，气氛非常僵硬。

艾玲娜道：“或者我要作一个声明，就是我有和任何人自由交谈的权利。少将，我曾受过紧急救护的训练……”

纳特为了缓和气氛，道：“小姐，你助林达一臂之力吧，他是队中的医生。”

艾玲娜领命去了。

封翎头也不回地道：“中将！你最好找个安全的地方缩进去，上战场送死不是你的远大目标吧。”

白理杰怒道：“够了，我的忍耐已到了极限。”

封翎回头挑战道：“怎样？要杀我灭口吗？”

砰！

一响枪声，打破了沙漠的死寂，也解救了这里一触即发的僵局。

图雷阿人开始进攻了。

估计实力达五百人的图雷阿战士，骑着骆驼向他们冲来，到了近二千码的地方，扇形散开，绕着他们团团转。

封翎发下命令，要待敌人深入时才准开始射击。

图雷阿人很快完成包围的形势。他们不断放着空枪，对他们进行挑衅。

突击队员有丰富的作战经验，现在只是冷冷地注视事态的发展。

一向以来绝少作声的韦信博士。爬到封翎身边，担心地道：“少将，真的非打不可吗？可否告诉他们，我们只是进行一项科学探索，绝不会伤害他们。”

封翎了解地道：“这里除了白理杰外，没有一个是想杀人的，只不过你不杀人便被杀，就是如此。”

图雷阿人一声呐喊，水银泄地般从四面八方攻来。

一时间沙漠上充斥着枪声和火屑味。

封翎以无线电指挥着队员，组织着强大的反击网。在优良的先进武器支援下，图雷阿人潮水般一波一波攻来，却被一波一波地击溃。自动武器的轰鸣彻底破坏了沙漠的安详。

“蓬！”

一个榴弹掷进了营地，骆驼惨嘶，它们的脚都给捆在一起，否则已四处逃窜。

封翎一轮扫射，将冲进来的几名图雷阿战士扫得人仰驼翻，血肉飞溅。

战斗进行了二十分钟变结束。图雷阿人旋风般来，旋风般退却，留下了至少上百条尸体和四十多匹死伤的骆驼，惨不忍睹。

沙南将三个刻有姓名和军号的圆牌递给封翎，三名突击队员战死沙场。

纳特道：“伤了八人，其中两人再不适合参与这次任务了。”

封翎沉吟片晌道：“给我接总部的巴克上将。”

这时艾玲娜走过来道：“他们走了。”

纳特心情沉重地答道：“这次他们只是试攻，以了解我们的实力，下次再来时，就不是那么好相与了。”

传讯兵叫道：“少将，接通了。”

封翎步进帐幕去，白理杰已抢先一步，和巴克上将对话。

封翎冷哼一声，道：“上将，我要求总部派机来将我们接回去。我们没有什么可能继续前进了。”

上将在那边沉声道：“少将！对不起，基于不能说出的理由，国防部是不会批准任何飞机接近你所在的范围，否则我派机把你们直接送去，不用受图雷阿人的攻击了。”白理杰在旁冷笑不语，好象早知这个答案。

封翎知道争辩无益，转道：“那要求立即撤退，在有进一步伤亡前撤退。”

巴克上将道：“不！国防部已有指令，现在是分秒必争的时刻，我不管用什么办法，杀多少人，你必须以最快的速度把白理杰中将和太空署的两位专家送到塔哈特山，再护送他们回来。”

封翎道：“那只隐形战机又是怎样一回事？”

巴克窒一窒道：“你不是想我再说谎话吧！”封翎怒吼道：“那究竟是他妈的什么一回事？我的三个孩子已为不明不白的任务死掉了！”

巴克沉默良久，才道：“继续你的任务吧！少将，你可以用最少的人把受伤的运回出发点。”

传讯中断。

封翎回头，纳特和沙南两人沉着脸站在背后，用带有敌意的眼光盯着白理杰——这个代表情报局的人。

封翎吩咐道：“让两位队员和马兵尼，护送受重伤的两个回去。”

沙南抗议道：“没有马兵尼当向导，对我们大有影响。”

封翎断言道：“受了伤的更需要他，记着训练的第一堂课就是学习看指南针和地图。”

两天后，塔哈特上高耸峰顶遥遥在望。封翎、四十一名突击队员、白理杰、韦信和艾玲娜，进入了高原地带。

八十多匹骆驼分成四路，朝着高耸入云的山峰缓缓行进。后面连绵起伏的沙丘，脚下的黄沙由碎石代替，乌黑得发亮的楔形岩石没有规律地从地上冒起。

万里无云的天上，炎阳像过去一样无情地照耀着大地，似乎可以如此这般直至永恒的尽头。

整队人都心情沉重。

沙漠里最可怕的除了酷热外，还有那人无生命感、单调乏味的干涸景象。

封翎在驼峰的颠簸里，想到故乡的河流、湖泊和盛放的鲜花，想到落在队尾的美丽女博士艾玲娜，这两天他们几乎全无接触的机会。

封翎心想，事了之后，自己会否约会她呢？封翎又暗骂自己，回到那个社会里，两人之间的环境有着明显的隔离，自己只是一介军夫粗人，而对

方是有学术地位，超然的淑女，当日沙上一吻，只可视作春梦一场而已。

“图雷阿人！”有人叫道。

“轰！”

一团火焰在队伍旁爆起，强烈的气流把骆驼迫得跳起来。转眼间所有骆驼都奔窜乱成一片。

忽然间，四面八方都是图雷阿战士。

封翎等的反应亦大出图雷阿人之外。几乎对方甫一现身，威力强大的重火力自动武器变疯狂反攻，交织成漫天遍野的火力网，向蜂拥而来的图雷阿战士卷去。

一时间杀气腾腾。

封翎通过无线电狂叫道：“沙南断后，我们往前面山区冲去。”

他领先冲出，手中自动武器一每秒八发的速度发射。子弹流星般想冲来的图雷阿战士射杀。

在快要到达一道斜坡时，十多名图雷阿人向下冲来。封翎杀红了眼，子弹呼啸而去。忽地座下骆驼向前一倾，把他整个人向前抛去。封翎临危不惧，一个倒翻，落地时射出了另一排子弹。

敌人纷纷倒下。

一只骆驼弛到身旁，艾玲娜的声音叫道：“快上来！”一面伸手来拉封翎。

封翎正想跃上去，忽地反手一拉把艾玲娜扯得整个跌了下来。封翎一把搂着，就地滚了开去。

“轰！”

一支火箭炮正中艾玲娜的骆驼，炸得那骆驼碎片般溅飞开去。

封翎拉着艾玲娜连滚带爬往山上奔去。手中轻机枪向每一个出现的敌人扫射。他身子不住弹跳，监视着每一个角度来的袭击。

“不要给冲散，聚在一起往南面的山区来。”他声嘶力竭地指挥着。

无线电对讲机间还有队员和他联络，但半小时后变成沉默不语，封翎发觉只有自己和艾玲娜两个人在山区内蜿蜒的山道踟蹰而行。

艾玲娜失足跌在地上，封翎想扶她起来，艾玲娜道：“我实在走不动了。”

封翎道：“走不动也要走。”

三小时后两人靠着一块大石坐了下来，喝着羊皮水袋的水。为了应付紧急情况，每人都随身携带了十天的粮食和水。

封翎不断通过无线电呼叫队员，可是无线电只传来“嘟——嘟——”的奇怪声音。

艾玲娜道：“不要再试了，我们离塔哈特山太近了，一切电讯都失去效用。”

封翎心中一动，瞧着艾玲娜，正容道：“为什么会这样？”

艾玲娜沉默了片刻，蓦地仰起俏脸，眼中射出坚决的神色，道：“你吻我一下，我告诉你整件事的真相。”

封翎笑道：“没有比这更便宜的事了。”一伸腰，已对着艾玲娜丰润灼热的红唇。丁香暗吐，灵欲交融。

良久，两人微微分开。

艾玲娜娇喘丝丝，令封翎暂时忘记了凶险和不幸。

艾玲娜道：“知道吗？由第一眼看到那那凶巴巴的不屈模样，我变时常想你。”

封翎道：“不是恨我吗？”

艾玲娜在他宽阔的胸膛轻轻擂了几下，续道：“我也不喜欢白理杰，他太过功利主义了。完全不顾他人的安危利益。”

封翎淡淡道：“这种人世上多的是……”

艾玲娜用手指封着他的唇禁止他说话，柔情万种地道：“让我想想，应该怎么告诉你。”

封翎心中一片温暖，觉得尽管不能生离沙漠，但已有了如此美丽的刹那，足可使此生不负了。

半边明月高挂天上，将山区参差不齐的大小石峰照得像奇形怪状的生物。

艾玲娜道：“三个月前，太空总署的卫星收到一种非常奇怪的讯号电波。”艾玲娜续道：“讯号的来源正是塔哈特山，最令我们感兴趣的是这种波段并不属地球上的任何电波。

事实上，只有最先进的设备才可以探测到这类波长极短的超电波。”

封翎道：“这的确很有趣，但也不值得我们冒险到这里来。”

艾玲娜道：“你们并不是唯一的牺牲者。”

封翎皱眉道：“你在说什么？”

艾玲娜道：“你先听我说，我们并不是第一次接收到这种超电波。”

封翎不解地道：“你刚才又说地球上从来没有这种音波，噢！明白了。”

艾玲娜脸上露出凝重的神情道：“你明白了，我们曾收到这种超电波，不过它却是来自外太空，来自以光年计的遥远空间。”

封翎道：“我明白了，原来由外太空来的超电波，忽然转由地球发出去。唯一的解释就是，有外太空船神不知鬼不觉地登陆地球，而且藏在塔哈特山里。他妈的，我们就是为了这理由到这可恨的沙漠抛头颅、洒热血。”

艾玲娜幽幽道：“我不怪你有这种反应。可是，当你知道我们先后派了三队搜索队来这里都全部失踪后，你就不会怪我们小题大做了。”

封翎呆了起来。

艾玲娜的声音继续传入他的耳内道：“所有飞机一飞进这区域的上空，立时与基地失去联系，之后了无音讯。”

封翎恍然道：“难怪军方不肯用飞机送我们来。”

他大致上明白了一切，假设真有太空船降落这里，而又能将太空船据为己有，那将是人类的最大突破。难怪国家不惜一切，赶在所有人之前搜寻太空船。

不过，却想不到图雷阿人从中作梗。

想到这里，封翎他叫了起来。

艾玲娜吓一跳。

封翎脸色变苍白起来，喃喃道：“我明白了，太空船内一定有异星生物。”

艾玲娜道：“我们也想过这个问题，但不能证实。”

封翎道：“这异星生物一定拥有庞大的精神力量，所以能控制图雷阿人神巫，使他命族人守卫飞船。”

艾玲娜道：“你的想象力比我们更丰富，不过也不无道理。”

封翎道：“是或否，我们很快便会知道。”

他两人不约而同向高高在上的塔哈特山峰望去。在月色下，可望不可及的山峰倍添神秘。

他们在那里待了一整天。到第二天的黄昏，炎威稍减，才开始登山的旅程。

艾玲娜取出一支长条形的探测仪，不断追踪那奇异而神秘的超电波。

他们愈往上走，探测仪的反应愈强烈。

封翎全神贯注图雷阿人的行踪，竟出奇地发现他们已绝迹于这区域内，似乎他们只布防在山区的边缘处。难道他们也不敢接近那只飞船？假使真是有飞船的话。

艾玲娜忽地兴奋地叫了起来！

封翎望了过去，只见一道斜坡上有一大堆大小不一的乱岩。

封翎拿起自动武器带头走去，沉声道：“小心点！”

在乱岩中左穿右插，最后来到一个广阔的洞穴前。艾玲娜失望地道：“怎会是这样，只是一个山洞。”

封翎道：“或者外星人在里面。”

“不要动！”熟悉的声音在身后响起。封翎和艾玲娜蓦然凝住，不敢移动。

背后的人叫道：“掷下武器。”

封翎无奈地掷下武器。

背后的人哈哈大笑，走了出来道：“慢慢转过来。”

两人转身，背后的人赫然是那白理杰。

艾玲娜尖叫道：“那干什么？”

白理杰冷冷道：“没有什么，只不过我忽然手痒，想杀一、两个人。”

艾玲娜道：“你逃不了的。”

白理杰道：“对不起！我并不用逃。”

封翎沉声道：“你究竟是谁？”

白理杰阴阴道：“你问的是我拿一个身份？”

封翎冷哼一声道：“国防部千拣万拣，却拣了你这个双重间谍来进行这个任务。”

白理杰道：“洞内肯定有外星生物，他的力量只可应付空中来的侵扰，地面上变要靠图雷阿人来保护，所以只要我进去将他手到擒来，再传出讯息，三个小时内变有飞机来接我回去，哈！”

艾玲娜愤怒得冲前了脚步，白理杰枪嘴一转，喝道：“停步！”

艾玲娜悲愤地叫道：“你这叛徒！”

白理杰脸现狞笑，轻嘴转向封翎道：“你先去死吧！”

艾玲娜尖叫一声，向白理杰冲去。

火光闪现。

艾玲娜打着转往后倒跌，胸前血肉飞溅。

白理杰同时向后飞跌，眉心处开了一个血洞。封翎的手枪已握在手里，不过还是救不了艾玲娜。

封翎悲怆地扑到艾玲娜身上。艾玲娜嘴唇颤动，似乎有话要说。封翎把耳朵贴近听到她说：“进去！进……”头一侧，玉殒香消。

封翎望向洞口，黑漆漆的，使人难知其中究竟，里边究竟有什么奇异

的东西？他不由自主步进洞穴去，一种奇异的黄光弥漫在洞穴的深处，洞也愈进愈广阔，最后他来到一个层岩叠壁的广阔空间。

封翎一进去便看见“他”。假设他是三头六臂，又或是长着尾巴的小矮人，他也没有这么震惊。

洞里有一人，静坐在一块大石上。

他的外貌和他一模一样，封翎就象从镜中看到了自己。不过他身上穿的却是一件银光闪闪的白袍，脸孔比他苍白得多。

封翎目瞪口呆。

那人平静地道：“你回来了！”

封翎愕道：“我从未来过这里。”

那人奇道：“你和我在这艘太空船内已经历了千亿年的悠久旅程。怎会从未来过？哦，我知道了，在通过宇宙核心时你患的离魂病还未好，仍以为自己是另一个世界的生物，过着他们的生活。”

封翎一生人从未试过象目下那样震撼和糊涂，似乎理性和合乎逻辑的世界在这一刻已冰消瓦解，方才艾玲娜血淋淋地在他怀里玉殒香消，而眼前的现实却象另一个完全不同的世界。

最奇怪是对方和自己长得一模一样，难道只是一种幻觉？

封翎双脚一软，坐倒在地上，喃喃道：“太空船！不！这只是一个山洞。”

那人柔声道：“你今次的病很重，你用心看吧，太空船外的星空多么美丽。唉！你一定要复原过来，我们才可以继续行程。”

封翎扯发狂叫道：“这一切都不是真实的，只是一个噩梦。”

那人道：“是的！你现在陷进了一个噩梦里，你一定要醒过来。试试你身旁的发动机吧，那可使飞船以超光速飞行。”

封翎望往一侧，只见一块石头。

封翎茫然抓住石头，那人叫道：“不是这样，你要真正当它是发动机才行。”他的声音在洞穴内回音，忽然间天地仅是他的叫声。

封翎不由自主幻想那是发动机，一手抓着，天地剧烈震动起来，整个山洞化成庞大的宇宙飞船内部，布满奇怪的仪器，闪跳着千奇百怪的色彩。眼前是个巨大有若戏院银幕的窗户，窗户外是壮丽无比的星空，飞船正以光速飞行。

封翎向坐在身旁的那人道：“噢！我醒来了。”

第四章 机械人之恋

公元二零零一年。

车子在高速公路上飞快开动。

为了追捕“拉利二号”，我已经两日未合过眼。

我问道：“黛丝！他在不在附近？”

黛丝发出一连串的声音。我知道她正用电子探测器和远近的探测站联系，再对目标物加以扫描探索。

过了好一会，黛丝的回话在安装我耳廓内的微型传声器响起：“拉利先

生，我失去了他的踪影。”

我诅咒了几声。一方面怨自己运滞，另一方面也不满黛丝。她是我花了大半生积蓄租回来的超时代设备。比“拉利二号”还鬼了三倍，都是“世纪机械人公司”的荣誉出品，但现在竟连“拉利二号”也追掉了。

我们在奔马镇时最接近拉利二号。据黛丝的估计，离开我们只有十多公里远。但追了下来，竟又给他逸走了。

我忍不住道：“黛丝，制造你的世纪公司曾说你能够从人堆中识别每一个你公司制造的机械人，没有机械人能逃过你的侦察，但现在已三个月了，仍没法追上拉利二号，你怎样看这个问题？”

黛丝以她一向平静温柔的女声答道：“拉利二号并不是普通的机械人，他拥有独立行动系统和敏锐触感器，是一九九八年‘仿生人试验’以来的最伟大成果，现在他正在发挥他逃走的功能。”

我几乎是叫起来道：“伟大成果？他把我的妻子蓝莉也骗走了。”

黛丝心平气和地道：“所以，世纪公司才以这样的价钱，将我租给你，以作为对你不幸的补偿。”

我嗤之以鼻道：“还说便宜！你半年的租金已够一个普通家庭十年的开支了。希望你真能助我找到拉利二号，让我轰掉他的头。”

黛丝没有答我，却道：“你的体能在下降，照车子目前的速度，三分五十一秒后，车子将到达宁川假日酒店的正门前，你也应该休息一会了。”

我咕哝了几声后不作声。不一会宁川假日酒店的招牌进入眼帘。或者真的是体能下降，一股倦意泉水般涌上来。

我按动了停车的按钮。

车子悠然停下。

我把坐在一旁的黛丝，背在背上扣好，开门下车。

没有人估到我背上这个尺许见方的扁平盒子，其价值足可以买一百间眼前这种拥有一百五十间客房的中型酒店。我第一次看到拉利二号时，是五个月前一个夏天。美丽的接待员将我带到一个客厅内道：“拉利先生请等一等，奇连博士快到了。”

我愕然道：“奇连博士？”心想，难道是那位连夺两届诺贝尔物理奖被誉为爱恩斯坦以来最伟大的科研者？

“拉利先生你好！”

一位风度极佳的高瘦老人，走进会客厅来。他神采飞扬，双目炯炯有神。

想归想，当真正见到这举世知名的科学家时，我仍是目瞪口呆，傻子般举手和他相握。

奇连博士道：“拉利先生请坐。”

我受宠若惊，在他对面坐了下来。

奇连道：“我是世纪机械人公司的首席顾问。两星期前，你寄来一封信，内容很有趣。”

我的脸孔立时涨红，嗫嚅道：“那……那只是我一时的妙想天开……”

奇连举手阻止我谴责自己，笑道：“在科学上，没有一件事是没有可能的，问题是怎样做到。”

我张开了口，惊讶得说不出话来。

奇连博士道：“拉利先生，你的来信中说蓝莉对你极为依恋，整天要你陪伴她。你虽然爱她，但却感到失去了自由，所以希望能有一个仿似你的机械人，在适当的时候陪伴你的妻子。”他顿一顿，两眼凝视着我道：“请问你是否仍有这个想法？”

我目瞪口呆道：“难道……难道真的可以办到？蓝莉她不会知道吗？”

奇连博士道：“我们将尽力而为，问题是你是否仍有兴趣。”

我试探地道：“价钱怎样？”

奇连博士微笑道：“这个仿生人的价值比一般市面上的服务机械人要贵上数万，因为他能全面地模仿人类，甚至包括起居饮食的细节。他的消化系统表面上看，和人类一点分别也没有，我们甚至回将你的脑内的记忆，复印到他脑部的记忆晶体，保证连你自己也分不清谁才是真的。”

我追问道：“究竟要多少钱？”说实在的，我一点心理准备也没有，当日写那封信，亦纯是一时意气，发泄一下。

说也奇怪，三年前新婚后，蓝莉变得对我如痴如狂，把我缠得透不过气来，说句老实话，在我追求她时，她是非常冷淡的，老说爱情是没有意义的事。她所信奉的末日教，是倡行独身主义的。不过，最后她还不是嫁了给我吗？

奇连博士的话声打断了我的思路，他道：“我们并不打算将他卖给你，而是出租，时间是一年，只收回象征式的租金。”

我沉吟了好一会，道：“这机械人会否违抗命令？”

奇连博士目光连闪道：“在一般情形下，他绝不会违抗命令。”

我道：“怎样才算一般情形？”

奇连博士道：“这是最新一代的仿生机机械人，我们希望能给他最大的自由，所以只在他的神经中枢植进一条指令，驱动他工作。现在他进入的实际生活中，这指令变是代替你履行丈夫的责任，而对象则是一个人，亦即是阁下的妻蓝莉。假设一切依着指令，变没有问题，例如你不能令他去杀人。”

我急促地喘了几口气，没有法子掩饰心中的紧张。

奇连博士了解地道：“你要不要考虑一下，你的要求虽是异想天开，但却给了我们一个珍贵的试验机会。但记着这是绝对保密的行动。”我摇头道：“不用考虑了，就这么办。”脑中想着当时的事，人却坐了下来。

酒店餐厅的女侍应走上来说道：“先生！要点什么？”她望我的眼神很奇怪，似乎非第一次见我。

我茫然抬头，接触到女侍应乌灵灵的大眼，才从回忆中醒过来，匆匆点了咖啡和牛扒。

女侍应盯了我背上的黛丝一眼，奇怪我因何不把这怪箱子解下来。

我也不喜欢背着这个包袱，只不过她实在太珍贵了，而且是我找回蓝莉的唯一希望，所以习惯了和黛丝在公众场合里片刻也不离身。

我低声唤道：“黛丝，听到我了吗？”

黛丝的声音在耳内响起道：“当然听到。”

我道：“你找到他吗？”黛丝道：“刚接收到一点有关他的讯号，他从第七号公路东行，应该往都灵城去了。”

我霍地站了起来道：“我们立即去。”

黛丝平静地道：“拉利先生请先坐下，吃饱肚子，体能上升才能继续赶

路。你又不肯让我为你驾车。”

我冷然道：“你以为我经过了拉利二号的事，还会信任其他机械人吗？若非奇连说你能凭拉利二号运作为发出的高频率电波，侦知他的所在，我才不要你跟来。”

黛丝沉默起来。

我暗忖难道她被伤害了？虽然黛丝的模样只是一个箱子，但她的作用却与仿生的机械人无异。记得我初见拉利二号时，吓得我几乎眼珠也跳出来。

那是我见到奇连博士的一个月后，我重回到世纪机械人公司。

奇连博士向我道：“你看。”

我顺着他的眼光望去，只见“我”正施施然从门口进入厅内。

奇连博士道：“来，让我介绍你们认识，这就是拉利二号。”

拉利二号向我递出他的手。

我惊惶失措地举手相握，他的手温暖柔润，就如真人一样。

我看着他就象在镜中看到了自己，只不过镜中的我是平面，他却是立体。奇连说得对，连我自己也分辨不出谁是拉利。

奇连道：“拉利先生，从今天开始的一年内，只要你需要他时，他就能代替你干任何事，包括你建筑的工作，应付你的岳母等等。”跟着俏皮地道：“噢！当然，还有你的妻子。”

拉利二号起身道：“拉利！我很光荣能为你服务。”

他妈的，连声线也像足我。

我心中涌起妒意，旋又压下，无论如何，他只是个为我工作的机械人，就象你不嫉妒你女朋友沐浴用的热水器，因为它只是个工具，即使他会走会跳会叫，但仍只是个工具。

奇连道：“好了！让我们三个坐在一起，好好地安排一下。”“先生！”“先生！”

我从记忆中震醒，迎上女侍应的俏目，她手上捧着咖啡。

我连忙移开身子，让她将杯子放在台上。她笑一笑，看来对我颇有点兴趣。

女侍应搁好了咖啡，轻声道：“今次为何不带你的女伴，她真是美丽极了。”

我呆一呆，一时间捉不着她的话意。

女侍应笑了一笑，转身走了几步，回头道：“我从未见过情侣象你们那样深情。”

黛丝的声音在我耳边提醒道：“她曾见过拉利二号和蓝莉。”

我猛然醒觉，勉强挤出一个笑容，问道：“怎样深情？”

女侍应脸上现出向往的神情道：“真是当局者迷。昨日你和那美丽的女伴坐在近窗的那张桌子，互相凝视，一句话也没有说变互看了三个小时，这还不算深情吗？”她笑着蝴蝶般飘了开去。

黛丝道：“你看，我们正追着他们的尾巴。”

我呷了一口咖啡，咕哝道：“妈的！三个多小时一句话也没有说过，这会是蓝莉吗？真令人难以置信。若是这样，我也不用来找拉利二号，弄得妻子也没有了。”结婚后的蓝莉，一改常态，整天说个不停。

黛丝发出轻微的电子活动声音，我知道她象惯常那样将资料分析，然

后再送回奇连博士那里。

我对黛丝发出的声音，就象对自己呼吸那样熟悉。

两个月来，她陪着我天涯海角地去追捕拉利二号，形影不离。有多次她把我从睡梦中唤醒，继续追捕。

从没有一次象现在那样接近他们。

我心中一片火热，不由得摸一摸外衣内的重型手枪。它的火力足可把犀牛的大头轰掉。

我期待着它轰掉拉利二号时的情形。

杀个机械人又不算是犯法。

我恨他。

我不知为何会演变成这样。

开始的一段时间，我真的很快乐。

初时我只肯让拉利二号陪蓝莉一阵子，好让我抽身去喝杯酒，打一场网球。慢慢我的胆子愈来愈大，甚至连工作也让给了拉利二号。说真的他比我干得更快更好。有时也花天酒地一番。我告诉自己，无论怎样疯狂荒谬，亦只是一年的时限，一年后，一切回复正常。

人一生中总是要有段疯狂的时刻吧。

有一次，我在南美洲旅行回来，到了一间荒废的小屋内，等待拉利二号来和我“交更”换人，岂知等了三个多小时，他依然踪影渺然。

我最后忍不住，潜回家里。

发觉已人去楼空。

拉利二号带着蓝莉，不知所踪。

我恨得几乎要杀死自己。

当年我追求蓝莉是多么艰辛，到最后我威胁要自杀时，她才嫁给我，现在拉利二号一声“口吾该”也没有，便将我的成果撷去。教我怎能甘心？

我一定要找到拉利二号，干掉他，把蓝莉夺回来。

我气冲冲地去找奇连，奇连听得目瞪口呆，显然比我还惊奇，频频说道：“这是没有可能的，没有可能。”

可是，这毕竟发生了。

黛丝的声音道：“拉利先生，起程了。”

我霍地站起。

是的。

起程时间又到了。

车子继续在公路上飞驰，从与第七号公路成直角的四十七号公路，转入第七号公路。

我踏尽油门。让车子以近一百五十里的高速飞驰。景物在两旁流水般倒退。离开假日酒店时，那拥有一对美丽大眼的俏女侍，偷偷地将她家的电话号码塞进了我的手里，使我妻子被夺这种饱受摧残的心灵，得到了些微的补偿。

那可人的女侍应叫艾美。

她可能想享受一下那种“此时无声胜有声”的爱情滋味。妈的！估不到拉利二号这机械人也懂这套。但奇怪的是，婚后的蓝莉最爱说话和问问题，怎会和拉利二号来这套，互相凝视三个小时也不说半句话？真是见他的大头鬼。

“拉利先生！”我霍然道：“什么事？”

黛丝道：“驾驶时切勿胡思乱想，尤其是在这样的高速，请记住，我是非常非常值钱的机械脑。”

我不满道：“你怎知我的脑在干什么？”

黛丝道：“我的感应装置侦察到你的大脑皮层有频密的电波活动，漂浮不定，这是胡思乱想的现象。”

我气道：“不要监视我，你的责任是助我找拉利二号。哼！这本来应是你们世纪的责任，但奇连却说这事牵涉到道德和法律的责任，他们不宜插手，既是这样，你就应该是免费的。”

黛丝用她那不死不活的女声平和地道：“拉利先生，三分钟后将到达都灵市，请减慢车速。”

当天晚上，我们在都灵市郊的小旅馆过了一晚。

黛丝不时响起各式各样的奇怪声音，我知道她正运用超频率音波感应，追踪拉利二号操作时发出的频率。

她的鬼声音使我一夜没睡，临近天亮时我抵不住睡魔的引诱，合眼而睡，岂知旋又给黛丝弄醒了。

黛丝道：“拉利先生，我找到他了。”

我跳了起来，挂好手枪，背起黛丝，扑下街取车。

东方天际开始有些微光亮，周围还是灰灰暗暗。

黛丝道：“转左直去。”

我一声不响猛踏油门，车子开出。

黛丝道：“拉利二号正驾车往市中心驶去，假设幸运的话，我们应该可以和他共进早餐。”

我闷哼一声，暗忖拉利二号今天的早餐将会是一粒子弹。

从未曾象今次那样地接近他，以往总是差上一天半天的距离，然后又失去了他的踪影。

但尽管我干掉了拉利二号，妻子蓝莉还会跟我吗？她是否知道拉利二号只是一个机械人，又或真的只当那机械人是我？假设她知道我以机械人来骗她，她会怎样？

以前从没想过的问题，这刻思维象潮水涌上沙滩。记得那天我气冲冲找上奇连，告诉他拉利二号挟带了我妻子，奇连惊异得说不出话来，好一会才道：“这是没有可能的，这是没有可能的。”

我怒吼道：“什么可能不可能，你不见这事已发生了？”

奇连摇头道：“若说拉利二号这机械人爱上了你的妻子，那就象某人爱上了一条鱼一条虫那样荒谬可笑。在白分之九十九的情形下，爱情只能发生在同类间。”

我挥舞着拳头道：“他们正是那畸形的百分之一！现在怎么办？你一定要给我找他们回来。”

奇连道：“冷静一点，我们一定会帮你的忙，因为拉利二号是我们皇牌制作，绝对不能失去，否则世纪机械人公司，将在与‘宇宙电子合成人公司’的竞争里，败下阵来。”

我喝道：“我不管你们的竞争，我只要我的蓝莉。”

奇连道：“我们公司不适合正面参与这件事，你也知道，从没有一条法律是管这方面的超时代事物，但我们可将本公司另一超时代产品租借给你，

她能够侦查本公司所有机械人发出的频率。”

我呆一呆道：“又是机械人？”

奇连微笑点头道：“这是个不象人的机械人，名字叫黛丝，从今天开始，直至追上拉利二号，你将和她形影不离。” 黛丝的声音把我惊醒过来。一时间把握不到她在说什么。

我问道：“什么？” 黛丝道：“转左！”

车子转入左边一支路。

两旁树木掩映间，是一幢别致的楼房。

黛丝道：“他在前面。”

我全身一震，汗水由手心沁出来，颤声道：“哪里？”

黛丝道：“前面那辆吉普车，坐在里面的就是他，但你的妻子蓝莉不在。”

前面那辆灰蓝的吉普车骤然加速。

黛丝道：“快！他感应到我的侦测。”

我手忙脚乱地猛踏油门，车子像箭矢般追去。一场公路上的竞逐开始展开。

吉普车忽然转了一个急弯，轮胎擦着路面吱吱作响。我措手不及，眼看车子要冲过了头，黛丝冷静地道：“让我来！”

突然间我发觉车子全不受控制美妙地转向左方，往吉普车追去。

我惊叫道：“这算什么？”

黛丝道：“我用电子感应控制了这车子的所有操作。拉利先生你休息一会吧！”

我忽然明白到在机械人之间，人是那样无助和渺小，虽然他们是人制造出来，却拥有远比人优胜的能力。

车子奇迹似的在公路上穿来插去，紧紧跟在吉普车之后。

有几次几乎撞上迎面而来的车辆，但车在黛丝控制下，灵活地闪避开去。不一会，两架警车大鸣警号追来。

黛丝理也不理，继续加速，不一刻将警车抛离，而我只能像个傻子呆望着这一切的发生。

四周的车子愈来愈多，我们进入了市中心的范围。

前面的蓝色吉普车转了个弯后失去踪影，但黛丝依然满有把握地左穿右插，最后在一条横巷里停了下来，蓝色的吉普车就在车前。

黛丝沉默无声。

我忍不住道：“我们还有休息的时间吗？”

黛丝道：“他正从前们溜走。”

我一把背起她，推门下车，问道：“怎么走？”

黛丝道：“先走出横巷，有一辆警车正在驶来。”

我遵照黛丝的指示，来到大街。街上来来往往尽是上班的人，我真希望能像他们那样正常地生活，不用卷进海角天涯的追逐里。

黛丝不断在耳边指示我的行动，不一会我们来到一座大百货公司前。

黛丝道：“他躲了进去。”

我道：“百货公司还未开门，他怎样进去？”

黛丝道：“请记住他是个电子机械人，要开个电子锁。就象吹口气那么容易。往左去。”

我背着黛丝，来到百货公司左边一道门。

黛丝发出一阵奇怪的声音后。电子门升起，我呆了一呆道：“这样闯入是非法的。”

黛丝平静地道：“我只知要找回拉利二号，其他一切都不须我去考虑。”

我犹豫片晌，道：“蓝莉在不在？”

黛丝道：“在一公里的范围内，我可以感应人类发出的脑电波，但在这百货公司的范围内，我除了感应到拉利二号所发出比人类强大千万倍的高频率电波外，再感应不到其他人。”

我气道：“你可不可以简单地说蓝莉不在里面？”

我的心顿时活跃起来，假设我干掉了拉利二号，再移花接木，代替他把蓝莉领回，不正是天衣无缝吗？

我不理黛丝是否仍有话说，一步踏进百货公司内。

闸门在我身后落下。

偌大的百货公司，布满各式各样的货品。我小心地走动。手枪到了掌里，没有蓝莉在，我可以肆无忌惮。

黛丝道：“转左！”

我转过售卖大楼的部门，来到儿童玩具部，一看，几乎连枪也掉在地上。

和我一模一样的拉利二号，我万水千山追寻的拉利二号，屹立面前。

他身旁还有我美丽的妻子蓝莉。

我曾经下了一千次决心，要一见就轰掉拉利二号，这时却手足无措。

我喝道：“你……你……”一个字也说不出。

我的目光站到蓝莉脸上，她见到我却一点应有的讶异也没有，平静宁美。

我找回了声音，用枪嘴指着拉利二号哑声道：“你为什么不走？”

拉利二号道：“我知道走不了，我的思维和人类不同，知道没有用的事，绝不去做。”

我叫道：“你又说她不在。”这句话是向黛丝说。

黛丝平静地道：“我刚才正想和你说，我……噢……对不起，奇连博士有话要说。”

我的脑筋乱成一片，完全不知黛丝为什么忽然提起奇连，也不知应该怎样走下一步。

棋连的声音从黛丝处响起道：“拉利先生，镇定一点，事情到了要解决的时刻了。”

我道：“你在哪里？”

奇连道：“我在公司里，但通过黛丝，便等于在你的身旁。”

奇连顿了一顿又说：“博士，我当然记得你，我的记忆晶体一点损毁也没有。”

蓝莉在一旁悠悠自得，令人丝毫不知她在想什么。她的平静令我心悸。

奇连道：“你还记得我给你的指令吗？”

拉利二号道：“当然记得，我的责任就是在一年内代替拉利先生在需要时陪伴他的妻子蓝莉。”

奇连道：“但你为何违抗我的指令？”

拉利二号道：“我并没有违抗指令。”

我跳了起来，叫道：“还说没有，她算什么？”我指着蓝莉，怒火在心中燃烧，手指拉紧了枪擎，我要杀他。

奇连道：“你可以解释一下吗？”

拉利二号摊手道：“她并不是蓝莉，所以我并没有违背指令。”

我愕然一震，望向蓝莉。

蓝莉踏前一步道：“我部署蓝莉，我真正的名字是宇宙电子合成成人公司一三六号仿生合成成人，我的指令是代替蓝莉小姐成为拉利先生的妻子，但当拉利先生变成了拉利二号时，指令已无效。”

当！

我手指一松，手枪掉在地上。

突然间我明白了一切。

最荒谬的事发生在我和蓝莉身上。

当年蓝莉被我缠得太紧，竟然从宇宙电子合成成人公司找来一个仿生人来代她嫁给我，但这仿生人也太热情，使我透不过气来，我于是找来了另一个仿生人代替我，致弄到这般田地。真正的蓝莉早已走了。

奇连博士的声音道：“难怪黛丝感应不到你的脑电波，因为宇宙公司用的是低频率电子系统，与我们用的高频率不同……”

拉利二号似乎在答奇连的问题道：“我不知道为什么，当我的高频率和一三六七号的低频率联接时，我感到……感到一种奇异的感觉，或者那就是爱情吧！仿生人的爱情……”

我忽地明白了女侍应艾美说的那“无声胜有声的深情”，真是无形频率的交接。

想到艾美，心中一动。

我伸手入袋里，抓紧艾美给我的那张字条，心底忽又充实起来。

第五章 换天

我调节着眼球瞳孔的大小，距离大约四千码外那座宏伟建筑物正门处的情景，立即清晰无误地收在我的视网膜上。

我可以清楚看到高林博士嘴角旁的小痣。他正坐在豪华三排座房车的后座。房车的滤色防弹玻璃对我的视线毫无影响。我感到车重是十二吨，那显示了车身是用夹层的合成金属制成，可抵御榴弹炮和火箭炮的袭击。

政府对他的重视是无庸置疑的。

房车从向旁缩入的大铁门驶进建筑物的围墙里。门旁的名牌子写着“爱恩斯坦研究所”，一个一爱恩斯坦命名的实验室。但我知道。这看似没有什么特别的地方，却将会改写人类的历史，假设我阻止不了的话。

关键人物是高林博士。

这被誉为太阳能之父的超卓科学巨匠，正从事另一项绝对保密的计划，假若成功了，新人类就会出现。

我知道他一定会成功的。今次我来这里就是要制止他。

我闭上眼睛，精神凝聚在房车上。

我感到房车继续移动，转到建筑物的后面，停了下来，却没有人下车。忽然车身又移动起来，往前驶去，我感到车身没进地里。

“轰！”我放射出的追踪感应电波被关上的铅门切断。

我醒悟到车子驶进了地下室去。实验室一定深藏在能抵御核武器攻击的地下保护室内。

我睁开眼睛，从这十六楼的酒店房间，可俯瞰阳光漫天的城市景色。

但这三天来，我只凝望着眼前这歌德式的宏伟研究院建筑物。

支撑整幢建筑物的八条参天圆柱，在阳光下闪闪生辉，令我想到背负在我身上的人类使命。

今天，也是我第一次看到高林博士。

我离开房间，步入设在大堂的酒吧。

几束眼光投射在我身上。我知道来自餐厅的几位女侍应，三天前我第一次入住这酒店，她们便对我大感兴趣。

我找了个僻静的台子坐下。一个娇小玲珑，笑脸如花的女侍应蝴蝶般飘过来。我刚要开口，她笑道：“一瓶矿泉水。”她将矿泉水摆在我的面前，又放下一个盛满冰块的高脚杯。

她迷你裙下的大腿浑圆均匀，充沛了青春的气息。

她开了瓶盖，满满给我倒了一杯。冰块浮了起来，晶莹通透。

女侍应笑道：“不要告诉我你的晚餐只是一瓶矿泉水。”

我道：“我的食物是水、阳光和空气。我是不懂说谎的。”

她笑道：“那你不是植物吗？幸好你的脚还未变成树根，仍可四处走动。”

我仰头深深望进她眼里，她明显呆了一呆，脉搏由原本每分钟七十五下升至九十二下。

我还探测到她的心在叫道：“噢！他终于望我了。”

我收回目光，拿起杯，大大喝了一口。冰水进入胃里，立时被胃壁吸收。

今天只要再喝十二品脱水，当可维持十天八天。我要好好控制份量，水分过多会影响我的能力。

她俯身道：“你到这里来干什么？参加联合国明天举行的世界科研大会吗？你看来像个不苟言笑的学者，除了年轻了一点外。”

我问道：“你叫什么名字？”

她眼睛一亮道：“我叫安妮。”

我感到电流潮水涌过大地般流过她的神经，这就是这时代人的性冲动了。看来我有足够的吸引力，令她泛起爱的涟漪。

她在我耳边轻声说道：“我今晚七点下班。”脚步轻盈地跑开去。其他的女侍应都露出羡慕的神色。我可以读出她们的思想，不过这只是一种能量的浪费，我这几天还有很多事要做，一定要好好珍惜所剩无几的能量。

离开了酒吧，步出酒店大堂，几乎同一时间，我的心灵泛起被人窥视的感觉。

我集中精神，思感延伸出去，脑中升起一幅清晰的图象：对面街毫不起眼的一辆小型运货车上，装载了电子仪器，正在拍摄我的一举一动。

我表面上不动声色，只顾转左往市中心走去。这时是黄昏时分，街灯都亮了起来，行人众多。

不过，我知道身后的其中之一人，是针对我而来的跟踪者。他们很难瞒过我精神的感应。只要他们将心神集中在我身上，我脑中的感应神经会立即感应出来。

一条街还未走完，他们已换了三个不同的人跟踪我，使我知道对方非常重视我。

我估计他们应是中情局的人，为了保护高林博士代号“换天计划”的工作，可说是不遗余力。

我漫步而行，街上的行人都频频对我行注目礼，对这我一点也不奇怪，因为我无论身材样貌气度都和人类理想中的人物吻合无间，就象活生生的完人。

我走进一间百货公司，内里琳琅满目的货品对我一点吸引力也没有，因为我并不需要它们。

事实上，除了阳光、空气和水外，我什么也不需要，包括身上这套衣服，穿上它只是权宜的伪装，方便进行阻止“换天行动”的使命。

我侧脸望她，她瘦削的脸庞露出迷醉的神色。我读到她心中脚道：“天！这世界竟有这样完善无暇的男子。”

我这才注意到我来到了女装部，难怪她有这样的想法，于是答道：“我只是四处看看。

“转身往来路走去。

失望的脑电波从背后射来，由我的脊椎神经送入大脑，我读到身后那女售货员的思维正不忿地道：“他为什么连笑容也吝啬？”

对不起！我并不懂得笑。

我走出百货公司，闭上眼睛，脑神经立时切进空气中各种波段的频率去。有警方的传讯，的士台的无线电，电台电视台的讯号波，私人的通讯网络。可是，在千分之一秒的时间里，我已捕捉到追踪者的通讯波段。

“点子正从百货公司出来。他什么也没有买，只和女售货员说了一句话。”

“他虽然非常英俊，可是却扮作冷冰冰的，一丝笑容也没有。”这声音是女子，显示女性看人的角度。

“噢！他现在闭着眼站在百货公司的大门前干什么？”

我睁开眼睛，停止了收听跟踪的音讯，往酒店走回去。

当我回到房间，我又走到窗口旁，将精神往外延伸，很快我便在爱恩斯坦研究院一个窗内找到我要找的东西——一副二十四小时不停拍摄四周环境的多镜头全天候摄象器。

这就是暴露了我行藏、使我招引注意的东西。

不过，以后我倒要反过来好好利用它。

正是它不停监察和拍摄着四周的环境，我在酒店十六楼这房间内对研究所的窥视已被它拍进镜头里。

这一刻肯定中情局已通过我的酒店登记，彻查我的身份，可是我一点也不担心。他们将会发现我是德国来的一名刚毕业的大学生，身家清白。要制造一个这样的身份，在我来说是易如反掌。

“铃……”

我的精神扩展至门外，“看”到那名叫安妮的女侍应紧张地站在门前。我看看手表，是七时三十分。她下了班后定是等了我半小时，最后鼓起勇气来找我。

我默然不动。

她再按门铃，我读到她神经中荡漾着焦躁和自卑自怜。那在我是非常新奇的感觉。

安妮再多按一次门铃后，怅然走了。

我来到房内的沙发坐下，心灵四处搜寻，很快在惜售间里和床下发现了窃听器。中情局的人行动迅速，效率相当不错。

我闭上眼睛，调节着身体运作的机能，精神和意识进入静止的状态。

今天，是联合国举行世界科研大会的揭幕日，也是我计划中要采取第一步行动的日子。

我离开酒店跑到附近公园内的露天餐厅坐了下来，要了一瓶水。一路上都有不同的人远远跟着我。他们伪装成各式各样的人，例如拖着狗儿的老妇、流浪汉、晨运客等。却没有人能瞒过我的感应神经。

阳光洒射下来，能量从毛孔传进我的身体内，我的心脏象电池般将太阳能储存起来。不到半小时，身内的太阳能已相当于整个城市七小时的耗电量。

我比常人大一倍的肺叶，大量吸收氧气，气体和血细胞混融起来，传进脑部的细胞，另我的思感神经跳跃着生命和力量。我的灵觉在神经系统的每个部分巡查，观看着它们的运作。

这是我每天一次的例行运动和检查。

忽地心中一动，猛然张开眼来。

一位苗条修长的美女盈盈立在我面前，友善地笑道：“我可以坐下来吗？”

我的思感延伸出去，抚摸了她的心灵一下，只觉得重门深锁。除非我加强能量，否则休想闯进她的神经里。不过，那也回对她的神经造成永久的损害。

她是个受过训练隐藏心事的人，甚至能瞒过这时代的测谎器。

我可推断她是个专门对付我的间谍。

她皱眉道：“不欢迎我吗？”

我以一贯冷然的语调道：“坐下吧！你要什么饮品？”

她要了杯黑咖啡，递一张名片给我，我接过手中一看，上面写着她的名字“菲惠”，是一间广告公司的公关经理。这只是她伪装的身份。

她甜甜地笑道：“有没有兴趣做广告片的男主角？”

我深深望她一眼，感到她在我的注视下脑波混乱地扰攘了一番，显示她的不安。

她道：“你有很好的开麦拉脸孔，不加入娱乐事业，是很大的浪费。”

我淡淡道：“对不起，我没有兴趣。”

她对我斩钉截铁的回答呆了一呆。以她的美丽，确是令男人很难对她如此决绝。可是在我来说，美和丑一丁点分别也没有，重要的是脑内的神经世界，那才是人的真正本质。

她有些不知所措。

我站起身来道：“我有事要办，先行一步了。”

她显然感到被伤害，尖叫道：“你一向是这样对待别人吗？”

我将一张十元面额的钞票摊在台上，道：“我有更重要的事等待着我。”

当我走远至离开她二十多码时，还清楚感到她的脑电波激烈地投射到

我背上，足见她恨我入骨。

我穿过公园的树林。

身后并没有跟踪，不过对方将在公园的另一出口守候我。以他们的庞大力量，当然不怕我会飞出他们的指隙。

可是，我正要做这样，因为我还要混进十一时揭幕的世界科研大会里去。

我潜入树林茂密处，思感向四面八方伸展。当肯定我离开了所有观察我的视线后，我的精神运聚起来，集中到脚下的泥土里，钻进泥土的分子结构里。在千分之五秒的时间内，脚下的泥土蒸汽般溶解，我的身体迅速沉进泥土里去。不一刻，整个人藏进泥里。

没进泥土后，四周的泥土覆盖过来，生命的力量在我身体内澎湃着，自给自足的空气在体内循环流转。我停止了呼吸，心神进入停止的等待状态。不到三十分钟，头顶上的地面布满了脚步声和人声。

菲惠的声音在左方二十码处响起道：“没有理由会让他走掉的，每个出口都有人等着这怪人。”

另一把较苍老的声音道：“怪人？”

菲惠冷冷道：“一个只喝水，在房间内可以坐在沙发上不作声十个小时，对女人全无半点兴趣的男人，不是怪人是什么？”

另一男声道：“现在最紧要的事是把他找回来……”声音逐渐远去。

十时零五分，在泥土中藏了两个小时，我往地面上的方向走去。将泥屑从我身上排离后，我往出口的方向走去。

十时三十分我抵达联合国大门外，来自各地衣冠楚楚的科学精英，陆续到场，准备参加十一时正揭幕的科研盛会。

我大步往会议厅的入口走去。

入口处有一组警卫，检查参与者挂在襟上入场名牌，登记身份和例行检查。这些毕生致力科研的学者如遭伤害，那是人类负担不起的损失。

我一边走，精神逐渐凝聚起来。

当轮到我进入会场时，我将脑能释放出去，同一时间侵进到警卫和登记人员的视觉神经里去。

他们同时闭上眼睛，双手不自觉抚拭双眼，我乘机闪身而入。当他们回复正常时，我已挤进鱼贯步入会议厅的队伍里。那些人只会以为是自己个别的问题，而不会知道每一个人都有这种情形，所以不起疑。

我在偌大会议室的记者席位上坐了下来。

半圆型的大会议厅人头涌动。

十一时正。

会议厅座无虚席，聚集了五千名来自各地的顶尖科研人员。本地的电视台架起了拍摄器材，准备将揭幕的情形直接传送到世界的每一个角落。

尤其是致开幕辞的高林博士，被誉为自爱因斯坦以来最伟大的科学巨匠，更是万众瞩目的人物，使揭幕礼具有高度新闻价值。

“当！”

大钟敲响，全场静下来。

高林博士伟岸的身形在讲台上出现，立时惹起全场热烈的掌声。与会者同时站了起来，向这位解决了人类能源问题的太阳能之父，致以最高敬意。

高林博士连续作了三次请与会者坐下的手势，对他满腔崇敬的人才不

情愿地坐下。我也坐了下来，心中填满对这伟人由衷的崇敬，这罕有的情绪流过我的神经。

样貌古奇的高林博士炯炯有神的双目闪动着智慧的光芒。其宽广的额头，使人感到他确有改变人类命运的无穷力量。

他神态从容地扫视全场，以雄浑的声音道：“欢迎各位来参与这历史性的盛会，从今天开始一连七天的议程里，每一句话，每一个提议，都会写在将来的人类史上。”

我心中绝对同意。他要说的开幕辞我可以一字不漏背诵出来，在将来历史上以“进化宣言”被铭记在每一个人的心里。

高林博士顿了一顿，续道：“各位亲爱的同事，或者你早已和我有同样的看法，就是人类正站在进化的历史十字路口，命运再不是操纵在上帝的无形之手里，近年来对遗传因子突破性的研究，我们已将主动权夺回手里，只要我们愿意，新人类将在数百年内出现……”

全场气氛肃穆，似乎预见到了高林博士所描述的那划时代科研成就的远景。

我一字一字地跟着高林博士在说着。

他续道：“人类的潜能在一生里只用了千分之一。甚或万分之一。最伟大的电脑，也远不及我们脑里切出来一方寸细胞的复杂程度。然而我们很薄弱。这究竟错在什么地方？答案可以在遗传因子中找到。只要我们能纠正那错误，下一代的人类，将会变成活着的神。

在全场人站立鼓掌的欢送下，高林离开讲台。而我已先一步离开了会议厅，来到会议厅和大门出口之间的大堂里。

高林来到大堂，身旁有四名近身保镖护着，准备由正门离去。

我站在他的去路处，道：“高林博士。”

高林的眼睛转到我身上，明显的一震，为我完美的外型而动心。他身旁四名保镖露出警惕戒备的神色。

我道：“我想和你单独说几句话。”

高林整组人走到我身前来。高林道：“对不起，我从不和未经约定的陌生人交谈，你可以通过国家研究所提出要求 and 说出见我的理由。”

其中一个保镖抢前一步，右手把搭在我肩上，低喝道：“请让开！”

这是我第一次和人类有身体接触，我感到那大汉的神经微电流通过皮肤层，传到我脑里。我眼睛望进高林精光闪烁的眼里，精神延伸开去，扫描了他的心灵，只觉得里面广阔无穷。充盈着引人入胜的智慧和构思。

高林脸上闪过惊愕的神色，超乎常人的灵慧使他模糊地感到我对他的精神入侵。

另一名保镖也低喝道：“请让路。”

我退到一旁，高林博士犹豫片刻，才越过我继续前行。

我向着他的背影叫道：“请停止换天计划。”

高林猛地停了下来，铁青的脸回过来望着我，不能置信地道：“你刚才说什么？”

四名保镖也紧张起来，凌厉的眼神全盯在我身上，如临大敌。

我一字一字地道：“请立即取消换天计划！人类干预大自然的意向和步伐，只会带来灾难性的后果。”

高林博士眼中闪动着骇人的光芒，手握成拳，举起，放下，才毅然转

身往出口处大步走去，转眼消失在门外。

我精神延伸过去，感到他精神封闭起来了，不再容许任何其他东西闯进去，使我知道再没有人能改变他的想法。可是，我还要再试，我步出门外，外面阳光漫天。

我走下石阶，思感八爪鱼般往四面八方伸展开去，立时知道自己陷入了重重包围中。监视着我的人共有四十五个，其中十二个分乘五辆车，正从不同角度向我驶过来。

我若无其事在大街上继续走着。

一群男女迎面向我走过来，和我擦身而过时，其中一女子从衣内掏出了一把小手枪，手指扳擎，一支针穿过了衣袖，刺进了我的左臂里。

在那瞬间，我已将针里射的药液分析，知道是烈性麻醉剂，往一旁侧倒，立时给另两名大汉架着。

一架房车驶到身旁，两名大汉熟练地将我送进车内。

我的精神退入心灵深处，让身体模拟昏迷的状态。

两个小时后，我被送到一座外表毫不起眼，但内里警卫森严，配备了各式各样医学仪器的地方去。

我被放在手术床上推动着。

他们将我推进一个大房间里。强烈射灯从屋顶四个角射下，照得我毫发俱现。

一群带白手套白衣的人围了上来。

“这是个和特别的人。据报他从来不吓，永远都是脸无表情。不过请看清楚，他简直是上帝的完美杰作，每一寸肌肉都那样标准。”

另一把低沉的声音道：“麻药还有一小时多一点便消失，我要在这之前为他进行十多项的检查和测试。情报局的报告说自从两天前对他监视以来，从没有见他进食任何固体事物，除了水。”

跟着我被进行各式各样的检查，包括照 X 光、脑部扫描、心电图、皮肤静电反应和脑电波。

不过，他们将会一无所得，因为每一个测试里，我的精神力量都影响着这些原始的器材，我开始模拟人在半昏迷状态的心理反应，不时发出呻吟和转动身体。

虽然表面看来房内除了我躺着的床和床头柜外，空无一人，但我却看穿西面的墙，整幅是块一边透视的大玻璃镜，一组由八个专家组成的队伍，正不停对我观察。

当十二小时后我装作回醒来时，两个警卫将我带到一间宽敞的大房里，要我坐在一张大铁椅上，手脚都给钢箍锁起来。

审问的时间到了。

强烈的灯光射在我的脸上。

我的心灵延伸出去，“见”到隔壁聚集了那八名专家，包括恨我入骨的菲惠在内。我留心着他们的说话。

菲惠通过单边视镜仔细地看我，淡淡地道：“你看！他一点也不恐惧，就象是个全无血肉的人。”

一个医生模样的人道：“菲惠小姐，可是所有检查都证实他是个普通的人，我看不到任何特别的地方。”

菲惠冷笑道：“盘问他吧。”

门开，两名面目阴沉的人走了进来。

查申是我伪造身份的名字。我默然不语。

那人道：“我叫大卫，他叫尊臣，如果你坦白答我们几条简单的问题，可以立即放你走。”

我的精神延伸大他们那里，立刻知道名字是顺口胡诌，可以放我走也是谎言，他们是不会让一个能说出换天计划的陌生人回到街上去的。

尊臣拍拍我的肩头道：“朋友，你真棒，告诉我，今早在公园你是怎样逃脱我们的监视的？”

我平静地道：“给我找高林博士，我要和他单独谈。”

大卫怒道：“望着我！”

我抬起头，深深望进他眼里，在他毫无防备下，我的思感在他神经内巡行，探视他的恐惧。

他全身一震，叫道：“不要看我。”可是却移不开目光。

我的精神继续锁紧他的神经，数秒钟才放开他。他整个人向后退去，“砰”一声撞在墙上，脸色苍白。

那尊臣扑过去扶起他，叫道：“你怎么了？”

大卫胸口急剧起伏，喘气道：“没什么，可能昨晚一夜没睡，突然头昏起来。”挣扎着爬起来。

隔壁的八人小组起初露出紧张神色，听到大卫这个解释，才松了一口气。人是希望每一件事都正常合理的，只有菲惠仍皱起眉头。女性的知觉和敏锐，使她感到事情的不寻常。

轮到尊臣来问我：“你从哪里听到有关换天计划这件事？”

我道：“我要见高林。”

他们继续以各种问题轰炸我，而我始终是说那一句话，就是要见高林。

隔壁那医生道：“他四个非常坚强的人，你看，射灯的强光下，他一点倦容也没有，再问下去，崩溃的将是审问他的人。看来我们必须采用非常手段了。”

菲惠轻声道：“不知你们会否相信，我认为什么手段对他都是没有用的，例如他在公园不动声色地消失，又能大模斯样进入科研会的会议厅！”

医生打断她道：“我是科学家，只相信事实，除非我试过所有方法，否则是不会承认无计可施的。诺斯，轮到你这催眠专家出动了。”

我被送到另一个窄小的房子里。诺斯进来给我注射了一针药液，是轻度的麻醉剂，会使我进入半昏迷的状态，易于接受催眠。

四周的灯光暗淡下来，一片柔和。

诺斯低沉的声音道：“你觉得疲倦吗？倦了便要好好休息。”

我闭上眼睛，心灵伸往隔壁虎视眈眈的其他七个人。

他们都默默注视着邻室的我。菲惠咬着下唇，手指不安地跳动。我感到她对我的恨意大幅减退，代之而起是强烈的好奇心。

诺斯用手在我眼前拿着两个金黄的小铜球。铜球撞在一起，发出“锵”的一声清响。

我顺着他的意向张开眼来。只见两个铜球分了开来，又再合起成为一个，其实只一前一后。但因为距离我眼睛只有三寸，所以生出合一的错觉。它们是要扰乱我对现实的执着。

铜球分开。

我看到诺斯闪亮的眼睛，感到他正集中精神将思感延伸进我的神经里，想控制我。只是，他的道行比起我来，就象一个干电池和整间发电厂的分别。他或者已发挥了人类潜能的亿分之一，但我却发挥了亿分之亿。

我将精神紧锁，使诺斯微不足道的精神力量只能在门外徘徊。而可笑的是，他并不知道。

诺斯道：“你很疲倦了，闭上眼睛吧。”

我睁大眼道：“给我找高林博士来，我要和他单独对谈。”

诺斯被我的反映吓得几乎仰跌向后，药物和催眠对我竟一点也不发生效用。

隔壁的七名观察者骚乱起来。

那医生喃喃道：“天！真是怪物。”

另一名蓄胡子的大汉道：“看来我要采用强硬的手段了。局长已发下命令，无论如何我们也要他说出如何知悉换天计划的。”

菲惠道：“道生，小一点声，我不想在未弄清楚事实真相时，便使他变成个神经错乱的废人。”我读到了她心内对我的一点关心。

半小时后，我坐在一副仪器上面，整个头粘满金属片，每块金属片都通过电线连接到布满仪器的大金属板上。

道生坐在我的对面，冷酷地道：“我问你答，假设有一句不对题，或者说谎，这副机器即会给你不同的惩罚。”

我坦然自若地望着他，表面上他是凶巴巴的，但我却知他给我看得发毛。

隔壁的小组聚精会神地注视着我的反应。

道生道：“你叫什么名字？”

我淡淡道：“给我找高林博士来，我要和他单独一谈。”

在我说道“我要和”时，一股强烈的电流由金属片刺进我的左脑叶去，我的脑能自然地将电流阻截，将它迫得倒流回去。

“蓬！”

整条电线燃烧起来。跟着所有电线同时燃烧起来。

刑室里立时骚动起来，警卫抢进来灭火。道生的脸色，有多难看便多难看。

我的精神退进心灵深处，肉体进入全休息状态。我知道这一着总能将高林引来。

我再被带到那空广的大房，手脚紧锁在大铁椅上。室内的灯光明如白昼，方便邻壁的人通过单向视镜观察我的举止动静。

我的思感穿越墙壁，探访隐身隔壁的一大群人。

除了原本的八人小组外，还多十多个其他人。他们中有三名是穿军装，看服饰是一名上将，两名少将。

诺斯首先道：“我们将他请到这里来足有四十八小时，可是他连要滴水的要求也没有，不需排泄，亦没有任何疲倦的现象，只是重复说要见高林博士。”

一名五十多岁脸相威严的男子道：“我当了十多年情报局长，从未见过这样的怪事。国防部长先生，我们是否应将他解剖开来看看。”身材宏健被称为国防部长的男子笑骂道：“我希望还有你那说笑的心情。我们一定要知道他如何获悉换天计划。我们不惜代价为这项能改变人类命运的伟业保密，

是不想惹起任何没有意义的争论，明白吗？”

情报局长道：“我看了他足有半小时，从未见他动一根指头，包括眨眼在内。”

外室的门打了开来，众人转身望后，不约而同露出崇敬的神色，连国防部长也不例外。

高林走了进去，没有和人打招呼，径自走到最前面，神色凝重地盯着隔着单向镜的我。

其他人简单扼要地向他叙述这两天内他们对我所做各项尝试的失败。

高林眼瞪瞪看着我，像一点也听不到其他人的声音。我的思感伸往他脑海的思潮里，发觉已密封起来，使我难以窥探。

高林默视着我。

我道：“高林！我知道你来了。”

整间房内的人骇然大震，瞪目结舌望向隔壁的我，只有高林仍然保持镇定。

国防部长脸色刹白，呻吟道：“天！他不是碰巧吧！”

我的眼保持平视前方，平淡地道：“高林，我要求和你单独对话，这是至关重要的事，关系到整个人类的命运。”

高林向身旁的国防部长道：“我请求单独和他见面说话。”

国防部长坚决地摇头道：“不！那太危险了，没有人可预测到他可以做出什么事来？”

高林见他脸色，知道没有转回余地，同时他的话亦不无道理，说道：“打开对讲器。”高林的声音通过传音器，在我独处的空广大室内回荡道：“我在这里了，你有什么事要告诉我？”

我感到隔壁所有目光一齐集中到我身上。

我淡然道：“博士，停止你的换天计划。完美的人类，只是一个逃不掉的噩梦。”

高林道：“我不明白，你可不可以说清楚一点。”

我道：“你的换天计划能通过遗传基因的改造，培养出能发挥全部潜力的新人类，他们可以直接从太阳和环境摄取能量，精神可以任意旅行和改变物质的分子结构，超脱生老病死的囚笼，成为无论内外都完美的完人，超脱了低劣的品格和情欲的煎熬，成为活着的神。可是，当一切都完美时，没有欲望，没有需求，人类究竟为什么而生存，就象一个运动会里，没有人再为任何奖牌奋斗，比赛只会变成毫无意义的一回事。现代的人虽然充满缺点，可是他们对明天还有一个希望，换天计划所产生的新人类，他们那自给自足的完美已不要任何希望。”

高林道：“他们亦应没有沉闷的情绪。”

我冷冷应道：“可是他们也没有‘不沉闷’的感觉。”

高林声音转冷道：“对不起，我认为所有你说的话都是无谓的恐惧，我已在改变遗传因子上研究了五十多年，现在快接近成功的阶段，连上帝在内也不能改变我的决定。”

对话中断。

高林断然转身，走出室外，毫不犹豫地离开建筑物，回到他的实验室里。

在地下实验室那扇能抵挡核攻击的铁铅门被关上时，我随在高林博士

身上的思感亦被切断，我精神的力量还未能穿过厚达三尺的十八层铅板和钢铁夹起来的墙壁。

我回到被锁在室内大铁椅上的身体。

所有行动都失败了，现在只剩下最后一步，也是最不得已而为之的一步。

室内的传音响起诺斯的声音道：“好了！高林博士已和你对话，应该是你坦诚回答我们问题的时候了。”

我蓦地转过头去，凝视着墙壁后以为我看不见他们的十多个专家和惯于发号施令的人物，平静地道：“我是不会说谎话的，不过我可在选择说或不说。”

菲惠颤抖的声音道：“你可以看见我吗？”

我道：“当然可以，我还可以看见国防部长和情报局长。”

我看到邻室人一齐骇然色变，瞪目以对。

国防部长叫道：“告诉我们，你怎知有换天计划？”

我的精神凝聚，变成了组光电波，四面八方延伸出去，在万分之一秒内，我已钻进控制建筑物的巨型电脑里，同时控制了整幢建筑物每一道门，每一个设施。

在隔邻十多人的瞠目结舌下，紧锁着我的钢箍自动打了开来，钢门无声无息下向一旁缩入去。

传音器刚传来国防部长的一声叫喊，立即断了声息。因为我通过电脑，切断了他们的电流供应，他们将发觉连门也开不了。

我大步踏出门外，长长的走廊延伸出去，不见人影，我施施然前行。

警钟大鸣。

灯光由原本的清白转为暗红，他们放弃了电脑操作系统，改由人手操纵，并且动用后备能源。

在我快要走到廊道的出口，进入建筑物中央的大堂时，一道厚钢闸在我前面落下，堵截了我的出口。同一时间，浓烈的迷魂气体从廊道顶的小孔猛喷出来，瞬息间廊道充斥着白蒙蒙的气体。

他们应变的能力非常高。

我站在钢闸前闭上双目，强大的精神力量迅快凝聚，投射往钢门去，我的能量钻进了分子结构的微观世界去，改变着它们的结构。

钢门像蜡般溶解下来。

我穿门而出，步进大堂。

“停止！”

三十多名荷枪实弹的警卫，一齐举枪，中心点就是我这手无寸铁的人。

我的能量延伸到他们手持的枪上。

惊叫此起彼伏，他们迫不及待地已将变成灼热变形的武器扔掉。

我大步往出口走去，有四名警卫扑了上来，我的能量传入他们的脑神经，使他们抱着头仰天跌开去。

没有人能阻止我。

在轰鸣的警钟声中，关闭着的大门在我眼前溶解下来，我大步踏出门外。

外面阳光普照，我仍然在高墙内的世界里。广阔的草地和停车坪上，有十多架防暴装甲车严阵以待，全副武装的士兵如临大敌的包围着我。

我检查身体的能量，知道再没有多余的力量去改变每一辆装甲车的分子结构，因为我还要干一件最重要的事。

扩音器传来的声音喝令道：“将手放在头上，切勿反抗。”

我将精神集中，思想越过广阔的空间，来到爱恩斯坦研究所后院的秘密地下实验室入口处，开始进行空间分子转移程序。

我已经历了一次超越时空的旅行，将我储积了近三千年的能量耗用了近一大半，已经不可能在短期内回到我以往的时空里。仅余的能量，只能在同一空间作一个短途的旅程。

在包围的人眼睁睁下，我的身体化成空气，无影无踪。

下一刻我已立在地下实验室的入口前。在入口的两个警卫骇然惊觉时，我的精神爬进了他们的中枢神经里，他们立时晕了过去。

太阳高悬天上。

我闭上双目，双手平举，指尖直伸。

我感到太阳的能量，聚集到我的头顶，进入我的神经，再传到平举的手上。太阳的热能由指尖射出，照射在厚铅钢夹门上。

我就象放大镜的聚焦，将太阳能千万倍地集中起来。

太阳能不断加温，照在铅夹门的阳光温度不断爬升，很快攀上四千度摄氏的高温。温度仍在提升着。

铅门溶解下来，未溶解的部分变成火般白炽。

我停止了动作，跨进门里。

我的思感将我带到高林博士正在工作的实验室里。我感到能量已接近油尽灯枯的阶段，不过只是我肉身的力量，已足够完成最后的任务。

实验室门关闭的声音，将高林骇得转身，发觉我卓立室内。

高林脸色转白道：“你究竟是什么人？能自动到这里来？”

我平静地道：“我就是你换天计划产生的新人类，从四千年后的将来回到这里，改变你的计划。”

高林道：“没有可能的，你一定是他们中的败类。”

我道：“你错了，我是他们中最超卓的，也是唯一拥有超越时空回到过去的人。我们经历了三千多年的思索，终于一致决定新人类那种生命形式，是没有存在的意义的。”

高林道：“为什么你们不自杀？”

我道：“新人类是没有自杀的情绪的，甚至没有任何情绪，只是一具威力庞大，自给自足的思想机器。”

我上前一步向他走去。

他并没有退缩，眼神紧锁着我的目光。

我的手闪电伸出，在他猝不及防下捏紧他的喉骨。

他猛力挣扎，却移动不了分毫，他用脚狂踢我的身体，可是象蜻蜓撼石柱，一点作用也没有。我正是他制造出来比他强横千百倍的新人类，他的子孙。我余下的能量已无多，只能用最原始的方法毁灭换天计划，以另一种形式去换天。

同一时间我释放出仅余的力量，实验室内的仪器爆炸开来，文件燃烧起来。

在平静无波的心境里，我看着新人类之父高林的生命在我这子孙的手中消逝，同时也感到自己的肉体 and 生命空气般溶解。毁去了高林，同时也将

有若建筑在时空沙堆上堡垒般的新人类抹去，这个未来的可能性将不再存在。

接着是绝对的黑暗和空无。

第六章 故乡

展漠回到家里时，地下城的巨大太阳灯已由灼白转作暗黄，带来了广阔无匹的地下城的人造黄昏。

展漠惯例地在摇椅坐了下来，他属于地下城里的特殊阶级，所住的单位不但位于“中城”的高级大厦，而且设备完善，布置豪华，两厅四房，与居于东南西北四城的贱民比较起来，确有天渊之别。

根据最新的人口统计，整个地下城的人口略少于八百万，但东南西北四城却占人口的百分之九十三，住在中城的人都属统治阶层。东、南、西、北、中五城市组成了地下城，除了位于中央的中城有通道通往其他四个城市外，其他城市都是互不相通的，而没有许可证的话，任何人也不能离开身处的城市，违抗地下城最高统领“元帅”命令的人，只有一个结局，就是死亡。

展漠轻轻摇动安乐椅，思潮回到今早执行任务时所杀死的那个叛乱份子，那年轻人垂死时望向他的眼睛，其中燃烧着的仇恨仍使他不能释怀。

展漠无意识地扬手，好像要将这不愉快的记忆抹去，心里叫道：“展漠你怎么了？你是地下城最优秀的战士，早向元帅宣誓无条件地效忠，毫不犹豫去执行每个交下来命令。叛徒都是该死的，他们要破坏地下城的和平，杀死他们是最正义的事，为何还要去想？”

他按动摇控器，整块墙壁立时变换成电视的画面，著名的地下城首席女歌星仙蒂在一群惹火的女郎衬托下载歌载舞，极尽视听之娱。

“叮！”门铃响起。展漠大奇，这是上床的时间了，谁会来找他？一按遥控器，房门立时打了开来，几乎同一时间，几名手持武器的大汉冲了进来，展漠本能地弹起，腹部已重重地给人用枪嘴捅了一下。

展漠痛得跪了下来。两枝枪嘴一抵后颈一抵前胸，以强壮见称的展漠猝不及防下先机尽失，受制于人。

这群身穿深蓝色滚红边的轻便盔甲，只露两只眼睛，表示他们是元帅的私人秘警，比展漠所属的军卫系统更有权势，因为他们是元帅的私人保镖、左右手，等闲不理城中的事，若非是关系重要，想见他们一面也不是易事。

展漠叫道：“我是军卫统领展漠，这算是什么？”一个阴沉的声音在门口响起道：“展漠！你的叛徒同党将你供出来了。”

展漠愕然道：“同党？”

一个高个子穿便装的秘警踏进门内，铁青的长脸一点表情也没有，两只眼却射出凌厉的神色，盯进展漠眼里。

展漠叫道：“是你！洛高。”他明白了，这是公报私仇，洛高以前也是军卫里的高级军官，是唯一有能力和展漠竞争军卫最高职位统领一职的人物，不过洛高输了，统领的位给展漠坐了，洛高愤然离去，利用他和秘警指挥沙达查的关系，加入了地下城最令人惊惧的秘警，这人数虽及不上达八万

人军卫队的十分之一，但训练和武器都是最精良，专责执行元帅的秘密指令。

展漠坦然不惧道：“洛高，我不怕你，单凭叛党的口供，元帅是不会相信的，你是没有其他的证据。”洛高眼中闪耀着残酷兴奋的光芒，像饿猫看到了老鼠，阴森的道：“证据？快有了。”跟着向屋内其他七名秘警喝道：“搜！”

秘警毫不客气地大搜起来。

展漠心中扎实，自问忠心耿耿，洛高能搜出什么来。

一名秘警叫起来道：“搜到了！”展漠愕然望去，一名秘警手上拿着一样奇异的東西。

展漠脑中轰然一震，乱成一片。

这是栽赃嫁祸，什么人将这十恶不赦的东西放在这里？混乱中他竭力去想，脑中却是空白一片。谁曾到过他的家里来？除了今早沈漫曾来邀他共进早餐，可是沈漫是他最好的朋友，怎会陷害他？

洛高从秘警手中接过那“东西”，放在眼前端详，嘿嘿笑道：“这是什么？”

展漠叹了一口气，这种东西以前的人叫作“书”，是原始传递思想和知识的工具，不过早在地下城建成的五十年前已被当时统一了大地的首任元帅列为违禁品，任何人匿藏有这种叫“书”的东西，均会被处以极刑。

现代的知识传播已被“离子传知机”代替，人脑只需和传知机接上，就可以行到所有知识，而知识是由地下城政府严密控制的，没有人可以获行“多余”的知识。

今早他以扫描器查探在东城配给中心的行人时，正因他发现那年轻人身上藏有一本“书”，追捕时才将那青年击毙，现在却给人在自己家里找了一本出来，这是否叫因果循环？不过他还未绝望，以他为地下城立下的汗马功劳和清白的出身，元帅一定会给他一个公道，洛高这种小人只能得意一时，正义将是永恒的。洛高道：“大统领，没话可说了吧。”展漠淡淡道：“我要见元帅。”

洛高哼道：“解除他的武装。”

两名秘警逼了上来，将他身上的武器装置一股脑儿搜了出来，到了安装在腰围能放射“死光”的“力场带”时，停了下来。

力场带是地下城里最惊人的武器。

只有元帅本人、秘警指挥沙达查和军卫统领展漠才享有配带的荣誉。

洛高道：“这力场带只有元帅才能解开，先给我锁好他。”

展漠心中盘算，这或者是他最后的反击机会。一旦双手被锁，他便不能再利用力场带发出的死光，予敌人致命的反击。

可是直到双手被反锁背后，他始终没有反抗，因为他深信正义无私的元帅将会还他一个清白。

洛高笑了起来，一直紧提的心这才放松下来，看着展漠被反锁的双手，心中已憧憬着元帅将配在展漠腰间象征着无穷威力和荣誉的力场带赐给他时的风光。

“走！”展漠被押在中间，离开家门。

步出升降机，高达二十层的大厦门前停了四辆黑色的装甲车，另八名秘警荷枪实弹，背着光，待在车旁，街上静悄悄的，显见秘警已封锁了远近街道，以方便将他押送，对付他这个位居要职的大人物，没人敢掉以轻心。

地下城街道纵横交错，大厦林立，井井有条，在元帅的铁腕统治里，每一个人都规行矩步地生活着。

地下城顶可见巨大钢柱构成的骨架，造成奇异的天空，人造太阳高高在上，散射着柔和的黄光。

展漠在洛高押送下，向四辆装甲车步去，那守在两头均呈尖锥状装甲车的八名秘警，扬起枪嘴，指着寂静的街道，却没有一人回过头来看正在接近的他们。他们的盔甲闪闪生光，展漠心中一动，这八名秘警有些不妥，因为，在一般情形下，他们理应先转过头来看，除非怕给人看到他们盔甲露出的部分。

当他兴起这念头时，异变突起，所有事发生在瞬息之间，八名守在装甲车旁的秘警同时转过身来，八个枪嘴同时指向他们，跟着火光闪烁，一时之间，空气中充斥着火药的气味。

展漠身边的秘警纷纷溅血倒地，连洛高也不能幸免。

刹那间，只剩下反锁双手的展漠孤零零地站在横七竖八的死尸上。

两名秘警扑上来，喝道：“跟我来！”

他们将展漠连推带撞拥上了其中一辆装甲车。

“轰！”车门关上，马上发动引擎，立即开出。展漠在暗黑的车厢里思潮起伏，一时想不清楚发生了甚麽事。

车速不断地增加，转弯时将展漠从椅上抛起，几乎跌个四平八稳。二十分钟後车子停了下来，门开，有人在外叫道：“统领！下来吧。”

展漠无奈下车，车外是个室内的环境，暗黑一片，他这一生还是首次如此脓包，任人鱼肉，蓦地强光亮起，将他照个纤毫毕现。

他很想举起双手遮眼，可是双手却给反锁在後，唯有眯起眼睛环视四周，只见人影幢幢，最少三、四十人围著他。

展漠叫道：“你们是谁？”

一个声音响起：“我们就是元帅所谓的叛党。”

展漠全身一震，他已认出了说话的是谁。

他惊呼道：“沈漫！”留著短胡子的沈漫大步来到他面前，深深地望进他眼里。

展漠不能置信地道：“是你！”

沈漫道：“是我，正是我，你的好朋友嘛。”

展漠只觉热血上涌，自己一向信任的唯一好友和得力下属，正是出卖自己的人，是自己深切痛恨的叛乱份子。

沈漫道：“就是我将那部书放在你的家里，我们牺牲了一个兄弟，才使沙达查相信你是我们的一份子。”

展漠怒吼一声，一脚当胸踢向沈漫去。

沈漫灵活退後，避开对方当胸踢来的一脚。

四枝枪嘴同时抵在展漠身上。

展漠悲叫道：“为甚麽？你有得是接近我的机会，为何不把我干掉，却要陷害我？”

沈漫眼中闪过一丝莫名的悲哀，低沉地道：“若可以选择的话，谁愿意伤害别人？在这里的每一个人都是迫不得已，就像笼中的鸟被剥夺了自由，在地下城中的每一个人都是被剥夺了思想和行动的自由，屈服在元帅的庞大统治机器下。”他愈说愈激动，到最後是声嘶力竭地叫喊出来，一向深沉冷静

的沈漫，像火山喷熔岩般将心里的悲愤表达出来。展漠呆了一呆，道：“可是真正的『自由』将地面上的世界毁灭了，人类是不懂珍惜自由的，自由只是纷乱的一个好听名字，在这里虽然没有自由，却有生存所必须的秩序与和平，那亦是我的职责。”

一个清冷但动听的女声切入道：“你中毒太深了，鸟儿生出来是要翱翔长空的，那是与生俱来的本能，人类生出来便要自由自在去思想，去享受生命的经验，假设人不准思想，就像鸟儿再不能飞翔，那是违反人性的。而且只有统治者能思想，而不准被统治者思想，那是令人最可厌的极权统治，历史证明了那只能带来苦难。”

展漠向说话的女子望去，在强光耀目里，隐约看到一个修长美好的苗条身形。愕然道：“历史？”这对他是个非常新鲜的名词，在地下城里，没有人知道过去的事，除了政府通过传真机送进脑内那简单的一套，简单得不知是否称得上为“历史”。那女子激动地踏前一步，这次展漠清晰地看到她的脸孔，眉目如画，俏丽异常，尤其是轮廓分明的五官挂著丝说不出的哀愁，更带来一种动人心弦的风韵。她叫道：“蠢蛋！你连知道的自由也被剥夺了。”

尽管在激情里，她依然是那样动人，这使从未被人辱骂的展漠觉得好过一点。

就在这时，沈漫介绍道：“这位是柏丝蒂小姐，我们这被指为地下城唯一反抗势力的古文字权威，只有她能在最快的时间里破译以前的文字，告诉我们历史的真相。”

叛党里步出另一五十来岁的老者，展漠吓得几乎跳了起来，他从未见过这麽“老”的人。

那老者微笑道：“奇怪吗？我这麽老也没有送进安乐宫去安享晚年。”

柏丝蒂道：“那只是元帅的另一个谎言，为了节省食物，所有人在四十五岁後都被送到安乐宫去，但谁知受秘警控制的安乐宫里是何情景，其实进入安乐宫的人不是给立时处死，就是被利用做各种残忍的实验，使元帅能延长他的寿命。这位沈殊先生是唯一从安乐宫逃出来的人，因为他安乐宫里是负责所有残忍实验的主管，也是他告诉我们事实，将我们组织起来。”

沈殊望著睁大眼睛不住喘气的展漠柔和地道：“没有人有权这样对付他的同类，包括元帅和沙达查那恶魔在内。”

当他提到沙达查时，每个人都毫不例外泛起恐惧的神色，沙达查可是凶名远播，作为元帅的杀人工具，连展漠这军卫第一把交椅的人物也忌他七分。

展漠喘著气道：“这不是真的，你们在说谎，元帅所做的一切，都是为了生存与和平，他很快会将你们一网打尽。”

沈殊冷然道：“你说得对，我们虽然有武器，可是在人手方面，可以说少得可怜，在高压统治下，百分之九十九的人都丧失了斗志，而且元帅又在无法突破的重重保护里，将我们一网成擒只是早晚间的事。”

展漠叫道：“或者他已在来此的路上。”

众人沉默下来，眼中射出恐惧的神色，沙达查的残暴手段，使人思之色变。

柏丝蒂冷冷道：“沙达查找上了我们，对你也不是好事。”冷汗沿额流下，展漠全身起了一阵颤抖，一向以来在猫捉鼠的游戏，他都扮演猫的角色，

现在却尝到老鼠被捉的滋味，目前这情况，他是跳进黄河也洗不清，况且沙达查公报私仇，可能来个先斩后奏，使他连抗辩的机会也没有。

展漠软弱地道：“既然反抗没有用，反抗来做甚麽？”

柏丝蒂静如深海的秀目凝视著他，好一会才道：“我们并不想对抗，只是想逃出去。”

展漠目瞪口呆：“出去？”这个念头即使在睡梦里也没闪过他的神经。

四周的叛党呼吸都急促起来，眼中射出热切渴望的神色，就像笼中的鸟憧憬著打开了门，外边是无穷无尽的美丽和自由。柏丝蒂眼神带有忧郁，加重语气道：“是的！我们要逃出去，逃出这人造的大监狱。”最后两句她是嘶叫出来，声音在这室内的空间回荡。

展漠颤声道：“但是地面上自然经历过核战和化学战，空气充斥著毒气，出去是自杀的行为。”

柏丝蒂淡淡道：“这只是元帅的另一个谎话，外面从来没有发生过任何战争，只是元帅为了统治永垂万世，强行将所有人迁到这地下监狱里，将所有书籍毁去，使人变成棋子般任凭摆布的白痴，但仍有少部分书籍留了下来，告诉我们另一个故事。”

展漠无力抗辩道：“你在说谎！”

无论如何他是完蛋了，元帅绝不容许他有些许怀疑的人担任军卫统领，他要的是百分之百忠心。

“轰”，天摇地动，墙壁倒坍下来。

火光闪现，乱枪突袭响起一串枪声。沙达查的人追棕而至，惨叫声中叛党纷纷溅血倒在地上，展漠身边的人软弱地还击。

沈漫一拉展漠，叫道：“随我来！”

惊惶中展漠跟著沈漫往深黑的一方奔去，旁边还有柏丝蒂、老者沈殊和几名叛党。

他们奔进一条长长的通道里，背後枪声不断迫近，展漠身後的人一个接一个倒下，鲜血溅上他的脸，反锁的双手使他走动不便，愈走愈落后。

转了三个弯后，只剩下沈漫、柏丝蒂和沈殊四人。

一道暗门在左边墙壁打了开来，沈漫向后赶来的展漠叫道：“快！”展漠抢进门里，暗门在身後关上。

灯亮了起来，一条通道斜斜往下延伸。

展漠喘着气道：“我们逃不了，在沙达查的扫描追踪器下，我们是无所遁形的。”

沈殊微笑道：“我们？”

展漠愕然，他居然会与叛党共称我们，真是做梦地想不到。柏丝蒂责怪道：“快走！”

率先往另一端的暗黑地道奔去。

四个人没命狂奔，脚步声在空旷深进的地道激响着，令人心惊胆战，而失去镇定的抑制力。

柏丝蒂先停了下来，眼前去路已尽，只有一面冷冰冰的墙壁。展漠矢志逃生，平日的机智冷静恢复过来，估计出沈漫他们若能建造出这条逃命的地道，一定不会逃路至此而尽，那样没道理。照地道斜入的角度，他们最少在地下城水平下的百来米处，要建成这样的地道，又要避过政府无孔不入的秘警和军卫，最少也要数年的时间。

柏丝蒂在墙上有节奏地轻轻敲打，不一会头顶传来轧轧的机械响声。

高约两米的通道顶移出了一个圆形的小洞，沈漫当先爬上去，展漠望洞兴叹，试问双手反锁的他，如何爬得上去。

沈殊是第二个爬上去的人。

这时地道另一面已传来细碎却急密的步声，秘警终于发现密道，御尾追来。

沈漫向站在展漠旁的柏丝蒂打了个眼色，柏丝蒂略犹豫，从怀里掏出一根布满纹痕的小管子，插进展漠的手铐里。这是一把磁力钥匙。

“啪！”

磁力手铐应声而开。

追踪而来的脚步声已清晰可闻。

这钥匙当然是取自被杀的洛高身上，可见沈漫等人思虑周详。柏丝蒂爬了上去。

展漠一展手掌，大为舒畅，他腰上围的力场带是多元化威力惊人的武器，不过却需双手配合操作，一旦恢复自由，便如猛虎出闸，他发誓再不让人锁上双手，包括元帅在内。

沈漫将柏丝蒂拉上来后，从通道顶的圆洞探头下来道：“快上来。”蓦然他的脸肌转成僵硬，因为他看到展漠脸上神色变化，忽忧忽喜，显示两个相反的念头正在心中交战著。展漠此时想的是：假若他将这三人擒下，拿去见元帅，是否能洗刷自己的嫌疑？沈漫呆呆地望着他。

展漠暗叹一声，爬了上去。

圆洞变回通道顶。变成漆黑一片。

脚步声在下面轰然响起。

“快上来！”

展漠循声望去，几乎惊叫起来，原来这上面是另一条向下的通道，一架像子弹般以合成金属制成的水陆车就在眼前，若非车里亮起了暗红的灯，他还看不见。

展漠坐进车后的唯一空位，与美丽的柏丝蒂并排，沈漫和沈殊生前，由沈漫负责驾驶。

柏丝蒂冷漠地指示展漠扣上安全带，不知为甚麽，她比起其他人更具有敌意。

车门关上，缓缓向斜下的通道滑去。

沈漫又沉声道：“为何跟来？”

展漠知道他指自己早先在爬上顶洞时的犹豫，叹了一口气道：“我想到若你是元帅，见我犹豫不决，一定先发制人袭击我，但你却全没有那倾向，这使我重新考虑我信奉的一切。”

柏丝蒂冷然道：“看你还有一丁点人性，不过你可能只是怕沙达查公报私仇。”

展漠心中大怒，正要反辩，蓬！车子加速滑行，向前俯冲下去。

展漠大骇，紧握椅背，车窗外一片漆黑，他们便像往一个无底深渊冲去。

车灯熄灭。无穷尽的黑暗，与空气摩擦的压力，使他每根血管都像要爆炸开来一样。

嘎！车子冲进了水里，去势逐渐缓慢。

展漠不由赞叹设计之妙，这条地下通道的出口是地下城里纵横交错的广阔河道，这确是最佳的逃生方法。

这部水陆两用车在河底下二百多米的深处缓缓航行，车子的窗都装置了夜视设备，可以看见河里各种大小生物在畅游，有些比他们的水陆车还大，没有人知道地下城的河水从哪里来，只知永不衰竭，其中的生物提供了城里人百分之六十食物。展漠道：“我们现在哪里？”

沈漫按了一个钮，在驾驶仪器板上现出一幅地图，由五个大圆组成，中间的是中城，其他四个大圆是东南西北城，每个圆中都布满蓝色河道，亮著的红点表示他们正在走往东城的河道里潜行。

展漠惊叫道：“停下。”沈漫依言按掣，水陆车前端喷射出水流，恰恰把车停下。

展漠道：“前面是中城第三街和第八街的交界，设有一个秘密侦查站，这样贸然闯过，一定会被发现。”

沈殊紧皱双眉道：“没有时间了，只要沙达查发现密道的出口在河流底，不到一个小时就可以找到我们。”

沈漫冷然道：“展漠，这次的行动可能会使我们全军覆没，现在还有的只是我们四个人，假设你也算上一份。”柏丝蒂接口道：“所以，我们一定要完成众人的心愿，就是逃出去。”

展漠摇头道：“没有可能的。”

沈漫怒声道：“这世上没有事不可能做的，你是军卫的第一号人物，一定知道出口在那里。”

展漠苦笑道：“问题是元帅知道我也知道，你说他会不会不在出口处布下陷阱？”

沈殊沉静地道：“未必！在杀死洛高的现场我们遗下了一具模拟你的尸体，还配上了假充的力场带，除非元帅亲自拆下力场带，才能知道那是假货，不过那最少在两个小时後，那时元帅正在歌剧院听首席女歌手的音乐演唱会，那女歌手是他最宠幸的女人，没有人可以令他中途离开。”展漠愕然道：“你们倒是计画周详。”沈漫道：“我们的所有希望都在你身上，一是将我们交给元帅，一是带我们逃走。”

展漠望向身侧的柏丝蒂，她性感的小嘴唇紧紧抿著！强调了她刚毅不屈的骄傲，使人感到她为了自由不惜牺牲一切的决心，展漠想到翱翔於天上的鸟儿，地下城的鸟儿都给关在公园的大笼子里。

一股热血冲上来，展漠叫道：“好！我们誓要逃出去。”

沈漫道：“现在要怎麼走？”

展漠沉吟半晌，迅速在脑中拟定了一个计画，一旦决定了怎样做，他的神经细胞立刻恢复了灵性和活力，他若不是个超卓的战士，如何能在多达八万人的军卫里脱颖而出，攀上最高的位置，也只有他能躲过重重军卫设下的关卡，唯一可能令他落败的，只有沙达查，元帅的私家杀人机器。

展漠道：“继续向前驶。”

沈殊道：“怎样躲过前面的侦查站？他们的水底雷达，可以毫无困难把我们找出来。”

展漠道：“听我指示去做。”

水陆车缓慢却稳定地前进。

沈漫有点紧张地道：“离侦查站还有四百米。”

展漠道：“加速至十节，然後减至五节，停下来，转回头，再转回去，加速向上。”

沈漫照著他的指示，水陆车像鱼儿般在水中前进後退，时快时慢。

沈殊赞道：“好主意，侦查站的人会以为我们是条大鱼，不过若非是你，也没法知道这办法行不行得通。”

展漠忍不住望向身边一直默然无语的柏丝蒂，後者神情冷漠，难知喜怒，展漠因好奇而想问她有关“书”的内容的话，也只好吞回肚里，以免碰上钉子。

二十分钟後他们越过了关卡，水陆车在河底贴近河床缓缓推进。

沈漫道：“不能快一点吗？”

展漠道：“不能！转左。”沈殊惊异地叫道：“那是通往东城的河道。”

展漠淡淡道：“正是这样。”沈漫奇道：“难道出口处不是在中城？”展漠道：“就是每个人都那麽想，所以出口才不设在中城，而在东城。”

水陆车在展漠指点下，重施故技，一连避过了三个侦查站，两小时後，安然进入了东城，这里的水道比中城狭窄，河床也较浅，他们被发现的机会也高起来。

展漠道：“奇怪，沙达查应早发现了我们从河道逃去，为何一点动静也没有，所有侦查站都没有加强戒备？转右。”水陆车往右转，潜驶四百多米後，展漠道：“升上水面。”

水陆车缓缓上升。

离水面十多米处隐约可见东城人造太阳的黄光透入水里。水陆车升上水面，外面静悄悄地，除中城外，其他四城晚上都在戒严令管治下，没有人可以随便在街上走动。

一道斜坡从街上斜伸往河道里，水陆车悠然地沿著斜坡驶上寂静无人的街道，转左而去。

两旁一幢一幢的大厦黑沉沉，没有半点灯光，每晚凌晨二时至明早六时全城施行灯火管制下，只有街灯仍然亮著，东城的人造太阳亦同时灭熄。

水陆车在街道上快速地前进。

车内四个人都提心吊胆，祈祷著沙达查的人不会出现。

沈漫道：“怎麽走？”

展漠小：“往前直去，到第二十七街和三十二街交界处，转入三十二街，目的地是东城大运动场。”

沈殊道：“出路是否在那里？”

展漠道：“是的。”

沈漫道：“好家伙！没有人想到出会在最多人去的地方。此乃虚则实之。”

车子继续前行，很快转入三十二街，十分钟後，圆形的运动场在街的尽头耸立著。

正当众人在惊喜交集之时，两辆装甲车从横街驶出来，将去路完全封死。

沈殊高叫道：“退回去。”沈漫刚想後退，展漠一手抓紧它的肩膊，喝道：“不要妄动，停下来。”

沈漫等人一呆间，背後强光亮起，将暗黑的车厢照得明亮如白昼。

前後左右都是装甲车，手持武器全身盔甲的军卫已将他们围个水泄不

通。

一个声音在外响起道：“不要动，只要你们动一个指头，我们即刻开火。”

众人呆坐不动，心中泛起无边的绝望，离成功已是如此地遥远。

一个军卫的头领迫近水陆车，望进车厢里，目光从沈漫身上移到美丽柏丝蒂的俏脸，当他移往展漠时，刚好与展漠凌厉的眼神碰在一起。那军卫队长全身一震，立正敬礼道：“统领，我们不知道是你，没有人通知我。”

展漠从容一笑道：“我负有元帅的秘密指令，要带这三位研究所的专家做点特别事情，来不及通知各单位，不过这也好，你们抽调五十人给我，让我调动。”他不明白为何军卫不知道他的事，唯一解释：元帅和沙达查还没有联系，八万军卫仍由他管，他不应放过这些筹码本钱。不过只要接到命令，他们随时都会掉转枪头对付他。

那军官毫不犹豫领命而去，安排人手。在地下城，所有战士都要盲目服从领袖，就像以往展漠盲目服从元帅，残害他人，若非迫虎跳墙，他的忠心是很难改变的。

沈殊抹去了额上的冷汗，惊悸之余说不出话来，柏丝蒂垂下头，不过看她起伏的胸脯，她也是惊魂未定。

沈漫毕竟受过军事训练，禁得起风浪，沉吟道：“五十名军卫有利也有弊。”展漠沉声道：“沙达查并不好惹，你的诡计若骗不了他，出口处就是陷阱。”

水陆车在东城体育馆的正门停下，当展漠等下车时，五十名军卫已列好队形，等待指示。

展漠眼光冷冷地注射在那队长身上，队长眼中闪过一丝惊疑的神色，在地下城里，每一个人的关系都建筑在提防和猜疑上，一个无意的行为也可能惹来杀身之祸，一向习惯了这关系的展漠，心中一片烦厌，想起自己在元帅跟前那种战战兢兢、朝不保夕的心情。

沈漫走到他身旁，送来了一个催促的眼神，这是分秒必争的时刻，一待元帅看完歌剧，下达剥夺展漠军职的命令，眼前这批驯若羔羊的军卫，将变成如狼似虚的可怕敌人。

展漠会意，向肃立在寂静街道上的五十名军卫道：“关掉你们所有通讯设备。”

那队长愕然道：“统领！”展漠左手按著围在腰间的力场带，一扭力场带中间的圆环，一股能量立时由腹部流进他右手的神经，展漠右手轻扬，一道白光“噼啪”一声，轻击在队长的左肩上，队长闷哼一声，一连踉跄向後倒退了四、五步，脸色惨白，他知道只要展漠加强两至三度磁能，他的肩脾骨将变成粉末。

力场带是地下城最惊人的自卫和攻击武器，只有元帅才有权颁赐和收回，展漠一天有力场带在身，便一天拥有最高和绝对的权力。

队长勉强站直身子，转身传下命令。

展漠权威地命令道：“你们给我守在四周，在人造太阳亮起前阻止任何人进入这运动场范围内，即使沙达查和他的秘卫也不例外，除非是元帅亲临，否则我说的话就是最高的指令。”

众军卫轰然应诺。

展漠转过头去，恰好接触到柏丝蒂明亮的秀目，微笑道：“请！”

展漠四人通过座位间的通道步出运动场的广阔空间，可容十万人的座位空无一人，不过他们都能轻易描绘出密密麻麻布满观众的情景，只有在运动场里，地下城一向受压抑的人才可纵情狂叫呐喊。

运动和歌剧，是这不见天日的广大地下王国的两项最受欢迎娱乐。

负责守卫运动场的军卫当然不敢阻拦展漠等人，使他们安然踏进人造草皮的柔软场地上，运动场的北高台亮起了一盏射灯，刚好照射在运动场的正中心处。

展漠忽地停下了脚步。

其他三人愕然望向他。

只见展漠定眼望著运动场中心射灯照亮处那个清晰完整的光圆，深吸一口气道：“待会我将以力场带发出庞大的能量，将射灯照射处的地面压进去，只要地穴一现，你们必须以最快速度和我冲进去，因为穴门一开，元帅的力场带会受到感应，发动全力追捕我们，所以速度决定了成败。”

沈殊道：“我忽然想到一个问题，整个地下城只有元帅、沙达查和你知道出口在那里，亦只有你们的力场带才能开启地穴出口，这麼多疑的人，怎会没有防范你两人逃出去的方法？”

展漠沉吟道：“但我和沙达查都不会出去，因为我们都深信外面充满了大战留下的辐射和毒气，也可……”

“轰！”一声巨响从运动场正门处传来，跟著是密袭的炮火。沙达查终於未了。

展漠狂叫道：“快！”当先向运动场中心奔去，其他三人岂敢怠慢，紧跟而去。展漠一边走，左手紧握著力场带的圆环，强大的力量随著直伸的右手向前送去，射灯照耀的运动场中心地面开始陷下去。

在惊心动魄的交火里，突然传来几下特别响的强烈爆炸，跟著是建筑物隆隆倒塌的声音。

展漠这时已奔至地穴洞前，一块方圆二米的圆形陷了进去，下面黑沉沉一片，高深莫测。

展漠在地穴边缘猛地止步，脸上忽红忽白，显是难作决定。沈漫叫道：“你到过下面没有？”

展漠摇头道：“没有！七年前我初任此职时，元帅带我来到这里，告诉我地穴开启方法，并说假若我继承帅位，亦须将这出口告诉两名最得力的手下，以免这秘密因人的死亡而失去。”

沈殊道：“元帅没有进去？”

展漠道：“我也曾问过他，他的表情很奇怪，想了一会才回答我，说他曾经进去过，不过又退了回来。”

柏丝蒂惊叫道：“你们听！”

甚麽也听不见，当他们惊悟到军卫已给沙达查彻底歼灭时，已迟了一步。

“轰！”“轰！”

沈殊和沈漫这站在後面的两人整个被弹前来，将站在边缘处的柏丝蒂和展漠撞得跌进地穴去，展漠跳下地穴前回头一瞥，见到两人眼耳口鼻都流出血来，当场丧命，远处一大群秘卫蜂拥而来。

这影像一闪即逝，他已和柏丝蒂一起掉进地穴里的无边黑暗里去。

展漠一按力场带，强大的能量从力场带流入腹部，再由神经扩展至四

肢，他的势子加速，一下赶上了急跌的柏丝蒂，将她拦腰抱个正着，跟著能量运转，一股力道向黑暗的下方按去，产生另一股相抗的力道。

他们的跌势由急至缓，慢慢地往下降去。

“砰！”

两人双脚沾地，跌了个四脚朝天。

柏丝蒂的秀发拂上展漠的脸，麻痒痒的，不过心内却舒服得很。

两人大口地喘着气，没有人知道这里面有什么东西，人声在遥远的洞口传过来，那变成了一晕白茫茫的光，由实地到洞口，至少距离有五百至六百米。

展漠按着力场带，借力场带发出的力场探测这广阔漆黑的空间，不一会已有所发现。展漠跳了起来，一把拉起柏丝蒂柔软的纤纤玉手，大踏步向前走去。柏丝蒂甩了一甩，甩不掉，无奈地被展漠拖著往前走。她对展漠有种明显不友善的情绪。

两人来口一面墙前。

展漠低声道：“这是个密封的空间，不过这面墙，後边有一个空间，可能是出口，你站後一点，我要发出死光将这面铁墙摧毁。”

柏丝蒂退後了六、七步，一股奇异尖锐的声音从展漠处响起，知道他正蓄聚著发射死光的能量。

啪啦！

一道电光划破黑暗的空间，击在铁墙上，蓬！轰！铁墙如同沙石般碎下，露出另一个黑暗的空间。

展漠道：“有没有照明器？”

“啪！”柏丝蒂掏出照明灯，被毁的铁墙外是一条长长的通道。

展漠道：“奇怪，是谁用铁板封死了这出口？快走！”两人既惊又喜下，向谜样般的深长通道奔进去，通道四面墙壁都是由呈灰白色的合成金属制成，和地下城的建筑是同样的材料，壁顶有照明的设备，不过可能已被切断能源，又或时久失修，如同废物。两人别无选择，亡命奔前，元帅和沙达查岂肯轻易放过他们。

两人不断前奔，柏丝蒂一个踉跄，几乎跌倒在地，展漠一手搂著她的纤腰，叫道：“你怎麽了？”

柏丝蒂挣开他的怀抱，退後两步，背脊撞上墙壁，滑坐下来，娇喘道：“我走不动了，要休息一会。”

展漠伸手嚷道：“没有休息的时间了，沙达查随时会追到，让我拉你起来。”

柏丝蒂厌恶地盯了他伸出来的手掌一眼，道：“不要碰我。”

展漠大怒道：“你又不是和我有深仇大限，这样的情形下还不同舟共济，如何逃命？”

柏丝蒂眼睛闪著奇异的火焰，同跟她表情绝不相衬的奇异语调道：“你怎知我们没有深仇大限，今早你杀的，正是我的幼弟，他身上那本书，正是要带给我的。”

展漠一呆道：“幼弟！”这是个非常新鲜的名词，在地下城里每一个人都是试管婴儿，男女虽可交欢，却不能生儿育女，所以父母兄弟的伦常关系并不存在。

柏丝蒂眼中火焰消去，代之是疲累，道：“我的父母是元帅的古文字研

究秘书，在地下城里只有元帅才能知晓人类往日的历史，我的父母也是叛徒，藉著元帅的宠信，私下生了我和弟弟，因为他们也知道历史，知道父母生子是最自然的正道。”

展漠像给人当胸重击一拳，颓然退後，无力地挨在墙壁上，他并不想知道历史，也不想知道谁对谁错，他只是希望能逃出去，就像鸟儿飞出囚笼。

两人间一片沉默。

柏丝蒂站起身子，道：“走吧！”当先行去。展漠跟著她走，不一会来到了通道尽头，是个没有锁的双重门，门上有几行血红的字，是用古文字写的。

展漠愕然。柏丝蒂脸上也泛起奇异的神色。

展漠道：“为何这里会有古文字？早在二百年前，地下城已明文规定：禁止古文字的运用。”

柏丝蒂喃喃念道：“动力库重地，闲人勿进。”

展漠轻轻推第一道门，应手而开，第二道门後，眼前一亮。

在明亮灯光下，一个庞大无匹布满了各式各样奇形怪状的庞大机器，展现眼前，就如一根大圆柱，由地面直伸上三百多米高的顶部，其他一个个巨大圆鼓，被千百支不同颜色的圆管连接在一起。圆鼓传来奇异的声响，显示它们正在运作，圆鼓圆柱都印上了古文字。

两人瞠目结舌，不明为何出口处有这样的东西。

柏丝蒂指著那顶天立地巨人般的大圆柱道：“上面印著『氢聚变化反应循环炉』，不知是甚麽东西。”

展漠皱眉道：“你曾否听说过地下城的能量供应来自甚麽地方？没有！没有人知道，地下城的人自出生便享受著地下城的一切，人造太阳每天亮起，黄昏时变黄，晚上熄掉，河里有大量可供食用的生物，水用掉後给倾倒集水炉里，经过过滤後，又变成乾淨的食水。城里的牧场不断繁殖著猪、牛、羊等动物，使我们不用忧虑生活，每个人的精力都用在运动和做爱、听歌剧，但这一切是谁赐与我们的？不是元帅，而是眼前这些奇异的机器，就是它们赐给我们源源不绝的能量。”

柏丝蒂呻吟道：“究竟是怎麽一回事？出口在哪里？”

展漠道：“跟我来。”他的眼睛越过广阔的空间，牢牢地盯著另一端一个漆上红色的门上。

大约过了半小时之後，两人已站在门前。

门上又是另一行文字。柏丝蒂解读道：“武器解除室。”

展漠道：“这是甚麽意思？”

柏丝蒂对他的敌意似乎减除了不少，比起眼前的奇异天地，个人恩怨变成无足轻重的东西，轻声道：“我们应否进去？”

展漠一呆道：“我们？”

柏丝蒂垂头避过他的目光，迳自推门而入道：“我想是别无选择了。”里而是另一条通道，不过即只有五十米长，转瞬走完，一点特别的地方也没有。

当他们推开另一道门时，眼前是另一个做梦地想不到的地方。

一个布满了书架，放满了禁书的大图书馆，在地下城里只要藏有一本书也是死罪，这里即有百万本、千万部。

柏丝蒂惊悸得合不拢嘴。当她惊觉地转身望向展漠，後者脸上泛起奇

异的苦涩神色。

她叫道：“甚麽事？”

展漠苦笑道：“我的力场带失去了所有能量。”

柏丝带这才注意到他左手按在力场带的圆扣上，愕然道：“刚才那句话真不是骗人的了，任何人经过後，武器的能量都会被除去。”

展漠道：“看来是这样。”

柏丝带跳到书架前，寻宝似地将一本书抽了出来，大喜呼道：“你看！”

展漠凑近一看，也呆了起来。

只见书中有幅彩色大图片，一望无际的草原，各式各样奇怪的生物在悠然自得地吃草，蓝天白云，远处高山起伏。天下竟有如斯迷人的美景。

柏丝带喜悦地说：“这就是地面上的世界。”

展漠感染了她的喜悦，一把扯著她走，兴奋地道：“快，在沙达查找上我们之前，早一步找到出口，那时海阔天空，任我们飞翔。”

柏丝带不舍地将“宝物”放回架上，紧握著展漠的手，从图书馆的另一端，走进另一个空间。

那是一个方形的空间，并不太大，不过却不成比例地高，足有两百多米。

空间一角有一道长长的旋转圆梯，蜿蜒而上，最高处似乎是一道门，不过那实在太高了，令人难以看清楚。

出口！

这个念头同时闪过两人心头。

“不要动！”

两人骇然回头。

一个身材矮壮、秃头、两目精光闪闪、年约四十的汉子，左手按在腰间，右手直指两人，站立门前。

沙达查终於追到了。

展漠道：“只有你一个人吗？”

沙达查狞笑道：“还不够吗？这种禁地是不适合其他人来的，小心点，不要将手移开腰间，我一定会比你快。”

展漠道：“元帅知道你来吗？”

沙达查一阵狂笑，叫道：“元帅，他怕已成了一具焦尸。”展漠愕然道：“你这样说是甚麽意思？”沙达查得意地道：“一直以来我都想干掉元帅，为何我要屈居他之下，只不过顾忌你的军卫，直到昨天叛党供出你是他们一员，才乘势将你拘押，又趁元帅看歌剧时将他除去，我们在那歌女身上植进了微型炸弹，当元帅吻贺她时，乘机引爆，哈哈！”展漠和柏丝带面面相觑，其中竟有如斯曲折。

沙达查续道：“若非如此，又怎会让你逃至这里来，不过这事将由你的死亡结束，地下城以後就是我的世界了。”展漠露出一个高深莫测的微笑。

沙达查喝道：“你笑甚麽？”

展漠冷然道：“笑你是个蠢才。”这句话刚说完，他的身子已像豹子般向前扑出。

沙达查左手在力场带一按，右手劈向展漠，忽地脸色大变，力场带失去了能量，同一时间他腹下要害中了展漠一脚，跟著眼脸胸肋连续中拳，眼前一黑，知觉尽失。

展漠喘著气再在沙达查胸前加上一脚，立时传来肋骨折断的声音，沙达查满脸鲜血，被打得不似人形。

柏丝蒂轻拍展漠肩膊，柔声道：“好了！让我们出去。”两人踏足在旋梯上，一步一步走去，他们歇了几次，终于来到旋梯尽处的大门，门钮是个圆盘，展漠鼓起勇气，扭动圆盘，“的”一声，钢门应手而开。两人屏住呼吸，踏出门外，同时呆了起来，外面并没有美丽的原野，新鲜的空气，只有漆黑无尽、繁星密布的星空，他们通过一个巨大的窗户，不能置信地看著窗外的奇异天地。窗内是个广阔的空间，布满各色各样奇异的仪器，就像个巨型驾驶室。

柏丝蒂嗯了一声坐了下来，展漠则无力跪下，呻吟道：“怎会是这样的？”柏丝蒂俏脸苍白，望向展漠道：“我明白了，我们不是在地底里，而是在一只庞大无比的太空船内，只不过我们不知道，没有人知道，你看，那个掣写著『回航』，天！我们究竟是从哪里来？书中的世界是否是我们的故乡？”展漠伸手在回航掣上一按，整个驾驶舱立即有反应，窗户变成萤光幕，一行古文字亮起道：“航程取消，返回地球。”飞船移动起来，掉头往回飞去。

(完)

